股票代號：1325

查詢年報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www.uk.com.tw/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
UNIVERSAL INCORPORATION

110年度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111年5月1日

壹、發言人

姓名：吳明德
職稱：經理
電話：(02)2511-9161
電子郵件信箱：perterwu@uk.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廖淑姬
職稱：會計課經理
電話：(02)2511-9161
電子郵件信箱：uk4409@ms34.hinet.net

貳、總公司及工廠所在地

總 公 司：104 台北市中山區林森北路 372 號 10 樓
電　　話：(02)2511-9161
白 河 廠：732 台南市白河區中山路 526 號
電　　話：(06)685-2364
子公司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
廈 門 廠：廈門市同安區洪塘路 77 號

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址：100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網址：http://ecorp.chinatrust.com.tw
電話：(02)6636-5566

肆、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姓名：薛峻泯、張淳儀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110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網址：https://www2.deloitte.com.tw
電話：(02)2725-9988

伍、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uk.com.tw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 6

二、公司沿革 ---------- 6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 8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10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 16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21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 35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 35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 35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 36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資訊 ---------- 36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7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 41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 45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 45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 45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 45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 45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 45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 45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 4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52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 61

四、環保支出資訊 ---------- 61

五、勞資關係 ---------- 61

六、資通安全管理 ---------- 62

七、重要契約 ---------- 62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並應註明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 6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67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 72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 72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 72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 72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 73
二、財務績效 ---------- 74
三、現金流量 ---------- 7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7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77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事項 ---------- 77
七、其他重要事項 ---------- 79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8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 8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 8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 85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 85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 110 年度之合併總營收淨額為新台幣 1,191,043 仟元(以下金額均為新台幣)，較 109 年度減少 70.64%；110 年度各產品類別銷售狀況為不織布銷貨收入 718,709 仟元，佔總營收淨額之 60.34%，加工品口罩之銷貨收入 469,116 仟元，佔總營收淨額之 39.39%，其他之銷貨收入 3,218 仟元，佔總營收淨額之 0.27%；110 年度不織布合併銷售量為 10,311.4 公噸，較 109 年度減少 51.44%。

109 年度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爆發時，因市場對不織布、口罩及防護衣等防疫用品的原材料及成品需求殷切，本公司掌握時機，適時生產供應市場需求的紡結與複合不織布、熔噴不織布、口罩等產品，使本公司 109 年度之不織布及口罩的產銷量大幅成長，109 年度營收淨額達到 4,056,858 仟元。

但是 110 年度在同業完成擴充不織布及口罩的產能情況下，市場之產能供過於求，新冠肺炎防疫物資庫存充裕，市場競爭激烈，故本公司 110 年度的營業收入淨額較 109 年度減少。110 年度銷售成長的產品為材料加工，該類產品之銷貨數量及銷貨收入分別較 109 年度成長 45.69%及 40.05%，原因係除貼合布及後處理布之合計銷售較 109 年度成長外，另外 110 年度本公司並開始產銷高效濾材及貼合濾材等產品。

110 年度合併稅後淨利為 277,492 仟元，其中淨利歸屬於本公司業主為 278,378 仟元，每股盈餘為新台幣 3.26 元，獲利較 109 年度減少，主要原因為銷貨收入減少所致。

茲將 110 年度之合併產銷狀況說明如后：

1.合併生產量：不織布生產量及增(減)情形列示如下表：

產品類別	單位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	成長率(%)
紡結與複合不織布	公噸	10,473.4	21,998.0	(11,524.6)	(52.39)
熔噴不織布	公噸	233.4	1,297.8	(1,064.4)	(82.02)
不織布合計	公噸	10,706.8	23,295.8	(12,589.0)	(54.04)
材料加工	公噸	121.1	157.7	(36.6)	(23.21)

註 1：材料加工包含貼合布、後處理布、高效濾材及貼合濾材等，因前述產品係由自產的紡結與複合不織布、熔噴不織布等不織布轉部或與外購材料貼合等進行材料加工所製成，故不織布合計產量不重複計算。

2.合併銷售量值：

銷售量單位：不織布：公噸；銷售值：新台幣仟元

產品類別	單位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		成長率(%)	
		銷售量	銷售值	銷售量	銷售值	銷售量	銷售值	銷售量	銷售值
紡結與複合不織布	公噸	10,009.2	631,346	20,384.6	1,650,335	(10,375.4)	(1,018,989)	(50.90)	(61.74)
熔噴不織布	公噸	167.0	70,437	756.5	452,199	(589.5)	(381,762)	(77.92)	(84.42)
材料加工	公噸	135.2	16,926	92.8	12,086	42.4	4,840	45.69	40.05
不織布合計	公噸	10,311.4	718,709	21,233.9	2,114,620	(10,922.5)	(1,395,911)	(51.44)	(66.01)
加工品			469,116		1,931,767		(1,462,651)		(75.72)
其他			3,218		10,471		(7,253)		(69.27)
合計			1,191,043		4,056,858		(2,865,815)		(70.64)

註 1：材料加工包含貼合布、後處理布、高效濾材及貼合濾材等；加工品係口罩。

註 2：其他含原物料、再製粒、廢料、國貿等。

(一)預算執行情形：不適用，因本公司 110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

(二)合併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概況：

1.合併財務收支：

本公司 110 年度合併營收、盈餘及財務收支與 109 年度之比較分析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	增(減)%
營收淨額	1,191,043	4,056,858	(2,865,815)	(70.64)
營業毛利	439,793	2,706,065	(2,266,272)	(83.75)
營業淨利	370,105	2,524,727	(2,154,622)	(85.3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	9,089	5,682	3,407	59.96
其他收入	17,545	3,291	14,254	433.12
其他利益及損失	(7,206)	(2,252)	(4,954)	219.98
財務成本	(13)	(35)	(22)	(62.8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9,415	6,686	12,729	190.38
稅前淨利	389,520	2,531,413	(2,141,893)	(84.61)
稅後淨利	277,492	2,014,576	(1,737,084)	(86.23)
稅後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278,378	1,974,979	(1,696,601)	(85.90)
非控制權益	(886)	39,597	(40,483)	(102.24)

附註：1.其他收入包含股利收入、租金收入及其他收入等合計數。
2.其他利益及損失：包含淨外幣兌換(損)益、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處分金融資產淨利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其他支出等之合計淨(損)益數。
3.財務成本係銀行借款利息及租賃負債之利息。

2.合併獲利能力分析：

分析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資產報酬率(%)		7.07%	61.90%
股東權益報酬率(%)		8.07%	72.03%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43.40%	296.05%
	稅前利益	45.67%	296.83%
純益率(%)		23.30%	49.66%
每股盈餘(元)(註一)		3.26	23.16

註一：按發行在外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109 年底及 1110 年底發行股數均為 85,281,198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三)研究發展狀況：

1.主要研究成果：

本公司對研究發展工作一直持續不斷的努力，茲將主要研究成果略述如下：

(1)一般醫用口罩及彩色醫用口罩、客製化口罩及立體口罩、高階口罩之研發。

(2)熔噴不織布及高效能濾材之研發。

(3)貼合濾材及空氣濾芯之研發。

(4)熔噴不織布過濾效果改善。

(5)粗丹尼不織布之研發。
(6)護膚居中親水面層不織布之研發。
(7)柔軟、綿柔、超棉柔不織布之研發。
(8)紙尿褲複合膜用 SS 親水綿柔紡結不織布研發。
(9)紙尿褲用 SMMS 多次親水複合不織布研發。
(10)醫療用耐衝擊 SMMS 複合不織布研發。
(11)SMS 複合布之開發。
(12)紡結、熔噴、複合彈性不織布之研發。
(13)線上噴霧處理不織布抗靜電不織布之研發。
(14)複合材料貼合之研發。
(15)SMS 複合不織布後處理製程研究。
(16)SMMS 複合不織布後處理製程研究。
(17)醫療用 SMMS 三抗布改善。

二、111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年度經營方針：

1.年度經營發展策略

(1)積極促銷，爭取訂單，期望各不織布機台能全能生產。
(2)紡結與複合不織布機台則積極開發新產品及市場，供應衛生及醫療用品、工業用產品之廣大市場，提高產能利用率。
(3)積極銷售口罩、熔噴不織布及高效濾材、貼合濾材、空氣濾芯等產品。
(4)注重供應商與客戶長期合作發展關係。
(5)持續提昇經營團隊效率。
(6)尋找原料新供應商，以確保料源充裕供應及降低原料成本。

2.技術研發：

(1)高效能濾材、貼合濾材、空氣濾芯之研發。
(2)各種口罩之研發。
(3)柔軟、綿柔及超綿柔、抗酒精及抗靜電、高耐水壓等不織布之研發，提供衛材及醫療使用。
(4)護膚居中親水面層不織布之研發。
(5)高級後處理醫療用布之研發。
(6)複合材料貼合及高附加價值新產品之研發。
(7)提高產品之良品率，以降低生產成本，提高競爭力。
(8)耳料回收及再製粒使用，以降低不織布生產成本。

3.行銷擴展：

(1)擴展 SMMS、SMS 複合不織布之市場。
(2)拓展熔噴不織布之市場。
(3)擴展口罩市場。
(4)拓展高效能濾材、貼合濾材、空氣濾芯市場。
(5)拓展紡結不織布之市場。
(6)拓展貼合不織布之市場。
(7)拓展高級後處理醫療用布之市場。
(8)開拓台灣、大陸、亞洲及歐美日之市場。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1.預期銷售數量：

產品項目	預期銷售數量
不織布 （包含材料加工）	12,823.2 噸

2.依據：

不織布(包含材料加工)：因本公司 SMMS 機台、SMS 機台及紡結不織布、熔噴不織布等機台係生產高品質之不織布，主要用途為衛材、醫療及工業用等，本公司 11 台不織布機器年產能為約 33,852 噸，雖然市場變化快速及競爭激烈，本公司將積極促銷，爭取訂單，預期 111 年度不織布銷售量為 12,823.2 噸。

(註：材料加工包含貼合布、後處理布、高效濾材及貼合濾材等，因前述產品係自產的紡結與複合不織布、熔噴不織布等不織布轉部或與外購材料貼合等進行材料加工所製成。)

(三)重要產銷政策：

1.以產銷平衡為目標。

2.加強接單，以提高產能利用率，並注重品質、成本、交期之控制，另提高良品率，以降低生產成本。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公司中長程之發展策略，說明如后：

(一)經營策略：

1.除研究改進現有紡結不織布、SMMS 複合不織布及熔噴不織布等之生產技術外，俟機研發及投資其他種類之不織布及不織布下游加工產品，擴大公司經營規模，成為世界級之不織布業廠商。

2.與先進國家不織布領導廠商結合，尋求國際合作計劃，吸收國際技術及經驗，提高公司經營層次，達成公司國際化及多元化之經營目標。

3.實施全面電腦化管理作業，以應付日新月異的環境挑戰。

(二)技術研發：

1.熔噴不織布及高效能濾材、貼合濾材、空氣濾芯之研發。

2.各種口罩之研發。

3.柔軟、綿柔及超綿柔不織布之研發。

4.護膚居中親水面層不織布之研發。

5.彈性不織布之研發。

6.高級後處理醫療用布之研發。

7.親水不織布之研發。

8.高耐水壓不織布之研發。

9.高效能抗酒精不織布之研發。

10.高效能抗靜電不織布之研發。

11.複合材料貼合之研發、不織布貼合其他材料之新產品開發：提供醫療及衛材使用。

12.高附加價值新產品之研發。

13.複合不織布基重組合對品質物性的影響研究：找出最適合客戶使用的複合布基重組合，並降低成本。

(三)行銷拓展：

1. 增加海外行銷通路。
2. 掌握產業新興產品開拓新市場。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受到外部競爭環境之影響：

1. 長期而言，全球不織布之需求逐年穩定成長，但因國外同業之不斷擴建，造成全球不織布市場供過於求，以致市場競爭激烈。
2. 因石油價格大幅波動，以致本公司使用之主要原料聚丙烯塑膠粒(P.P.粒)價格亦隨之大幅度波動，使生產成本亦產生波動，而產品售價則受市場競爭因素影響，若成本上漲則轉嫁有些困難。
3. 不織布同業大量擴建，致使不織布市場供過於求，公司必須積極促銷及控制成本，以及開發新產品，以爭取訂單。

(二)法規環境之影響：無重大影響。

(三)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 新台幣對美元之匯率波動大，若新台幣升值將影響外銷接單及競爭力。
2. 若日圓及歐元大幅貶值，造成對日本及歐洲市場之出口，喪失競爭力。
3. 石油價格波動激烈，使主要原料P.P.粒價格亦隨之大幅波動，加上各項原物料價格波動，造成生產成本之大幅度波動，影響產品定價及客戶掌握。
4. 東南亞國協關稅保護，對於非會員國廠商之銷售有極大之影響。
5. 不織布部份產品品項已列入ECFA早收清單，產品銷售至大陸進口關稅降低，提高產品出口大陸之競爭力。

以上報告完畢，今後仍祈各位股東女士、先生能繼續提供寶貴建議與指導，讓本公司不斷的穩定成長，最後

敬祝各位

健　康　快　樂

董事長：黃美慧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51 年 10 月 14 日

二、公司沿革：

51 年‧ 黃威廉董事長籌資新台幣 250 萬元創立本公司，於台南縣麻豆鎮設廠，製造針織手套外銷。

59 年‧ 5 月分別於台南縣六甲鄉及白河鎮設立生產工廠，其中六甲廠生產 P.K.皮手套，白河廠生產車縫手套。

59-69 年‧ 本公司經不斷之增資購買自動及半自動手套設備，進行擴廠，使公司之手套產銷量及營業額迅速成長，極盛時期全年手套年生產量達 150 萬打，曾為當時全世界最大之手套生產廠商。

72 年‧ 12 月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柒仟萬元。

74 年‧ 12 月由陳文家擔任董事長(自 74 年 12 月至 100 年 8 月 31 日止)。

76 年‧ 7 月為使公司轉型，研究調查投資 P.P 紡粘及熔噴不織布、複合不織布之投資可行性。

78 年‧ 1 月向德國 REIFENHAUSER 公司訂購 3.2 米紡粘不織布機、4.2 米紡結不織布機及 3.2 米熔噴不織布機各一台，合計三台之年產能約 6,000 公噸。

‧ 1 月 28 日申請增資登記資本額為新台幣 3 億元整，發行在外股份增加為新台幣 12,750 萬元，全力發展不織布。

79 年‧ 6 月 20 日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19,750 萬整。

‧ 7 月 3.2 米紡粘不織布機完成安裝並正式投產，並結束手套之製造業務。

80 年‧ 3 月 21 日轉投資「香港南泉集團機構」新台幣 8,775 仟元，持股比率 50%，間接投資大陸地區「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該公司係計劃生產及銷售各類高級手套，唯因客觀因素於 81 年度將該筆長期投資出售)。

‧ 7 月 4.2 米紡粘不織布機及 3.2 米熔噴不織布機完成安裝並正式投產。

81 年‧ 12 月 11 日現金增資新台幣 10,250 萬元，使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 3 億元，並完成股票補辦公開發行事宜。

83 年‧ 2 月 1 日董事會決議投資香港地區「恒大國際投資有限公司」美金 1,428 仟元，取得 51%股權，再間接轉投資大陸地區之「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計劃生產不織布下游加工產品、手套及成衣、毛衣等紡織服裝。

85 年‧ 10 月 29 日董事會決議再增加間接投資「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美金 51 萬元，增資後本公司之累計投資金額為美金 1,938 仟元。

‧ 12 月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完成廠房興建，並正式投入不織布下游加工品之製造。

88 年‧ 3 月 29 日股票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89 年‧ 1 月向德國 REIFENHAUSER 公司訂購 4.2 米 SMMS 細丹尼複合不織布機台生產線，年產能約 12,000 公噸。

‧ 9 月 11 日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集中交易市場上市買賣。

91 年‧ 4 月 30 日驗收白河廠增建德國 REIFENHAUSER 4.2 米 SMMS 細丹尼複合不織布機台，年產能約 12,000 公噸。

・5 月 SMMS 複合布機台正式投產。

・6 月 25 日股東會通過再增加間接轉投資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美金 100 萬元,增資後本公司之累計投資金額將達美金 2,938,000 元。

92 年・3 月 17 日董事會決議庫藏股減資 529,000 股，減資基準日為 3 月 23 日，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891,110,000 元。

96 年・6 月 21 日股東會通過再增加間接轉投資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美金 5,062,000 元，增資後本公司之累計投資金額將達美金 8,000,000 元。

98 年・廈門恒大於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八年度於二期土地興建不織布廠房，並於九十八年度 3 月訂購不織布機器設備，九十八年度第四季已完成第一條 3.2 米雙模頭紡結不織布自動化生產線之擴充，轉型升級為從事不織布之產銷。

99 年・本公司配合子公司廈門恒大之增資需求，本公司於 99.08.27 通過變更增加間接轉投資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之金額美金 1,940,000 元(註：廈門恒大於 99 年 5 月份經股東決議增加註冊資本美金 500 萬元，本公司於 99 年 6 月 18 日到位美金 306 萬元，99 年 12 月 24 日為美金 194 萬元)，本次變更增加投資金額後，累計本公司投資香港恆大國際投資有限公司之金額變更為美金 9,940,000 元。

・本公司於 99 年 4 月購置 3.2 米雙模頭紡結不織布自動化生產線,100 年 1 月份完成擴廠。

・廈門恒大於 99 年 4 月購置第二條 3.2 米雙模頭紡結不織布自動化生產線，100 年 2 月份完成擴廠。

103 年・11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庫藏股減資 352,000 股，減資基準日為 11 月 17 日，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003,308,210 元。

105 年・本公司於 105 年 10 月 1 日現金減資 15%，計消除股份 15,049,623 股，退還股東股款，共計新台幣 150,496,230 元整。

・台南市政府公告農地申請變更工業用地自 105 年 11 月 28 日零時起發布實施生效，應於 3 年內完成建廠。

107 年・5 月台南新廠廠房動工興建,於 108 年 11 月完成興建,並於 12 月取得使用執照。

108 年・5 月訂購高階過濾材機器設備(含熔噴不織布機及 HEPA 設備)，12 月已安裝於台南新廠。

109 年・2 月與政府簽訂 10 套口罩製造機器設備附條件贈與契約，設備於第一季完成安裝，生產醫用口罩。

・5 月增購高階過濾材機器設備 3 套(含熔噴不織布機及 HEPA 設備),已陸續完成安裝於台南新廠。

・7 月份增購口罩機 17 套，已陸續完成安裝及投產。

110 年・增購立體口罩機及客製化口罩機，已陸續完成安裝及投產。

・增購空氣過濾材貼合及打摺機相關設備，供生產貼合濾材及空氣濾芯等產品。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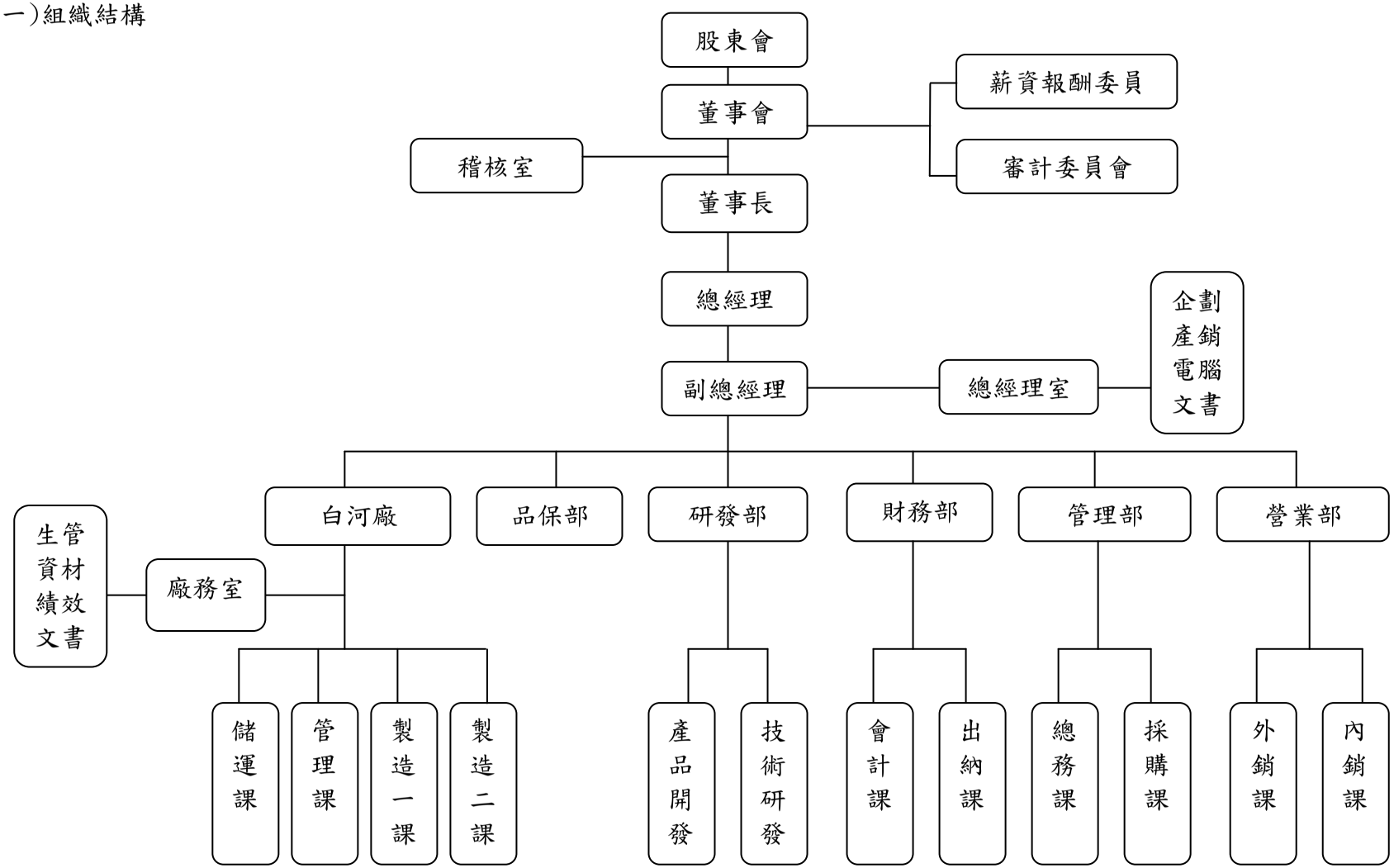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1. 稽核室： 依據年度稽核計劃進行各項查核工作，評估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管理制度，並提出改善建議，專案作業執行之稽核。

2. 總經理室： 管理規則設(修)訂及推動、經營發展策略、市場開發規劃、績效辦法設(修)訂及推動、專案計劃之擬訂、產銷協調、審查供應廠商資料表並加以評估及分級、電腦化推動、文書收發等。

3. 管理部： 分為總務、採購課，總務：人事政策執行、庶務行政管理之規劃；採購：原物料等生產用料及商品之採購及管理事項、報關文件製作、進口開狀與出口押匯處理事項。

4. 財務部： 分為出納、會計課，出納：財務政策執行、資金調度管理事項、長短期投資之投資與處分建議；會計：帳務處理、稅務、股務相關事宜，成本計算及分析管理事項。

5. 營業部： 負責公司營業政策之執行與營業目標之擬訂及達成，銷售業務及訂單相關事宜處理，市場狀況之調查分析與協助經營決策，市場動態分析與產品開發或改良之建議。

6. 製造部白河廠： 生產計劃之擬訂、產品製造、品管制度之執行、倉儲管理、排定生產作業流程、掌握生產進度及出貨狀況。

7. 研發部： 新產品、新技術研究開發或引進之計劃擬訂、執行、進度管制、及結案提報，產品別產能基準及生產規範之設修訂作業及推動，國內外專業技術之交流與合作事宜。

8. 品保部： 負責有關產品之品質標準訂定、品質檢驗、品質管制及品質保證等事宜。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

董事資料（一）

111 年 5 月 1 日

職稱（註 1）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註 2）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註 3）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 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註 5）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恒大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黃美慧	女 61~70歲	109.6.15	3	85.6.25	24,408,800	28.62%	24,408,800	28.62%	89,033	0.10%	—	—	美國東密西根大學 資訊管理碩士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恒大投資(股)公司董事 (恒大(股)公司代表) 恒進(股)公司監察人 財團法人福琳工商發展基金會董事 財團法人恒大文教基金會董事 香港恒大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恒大(股)公司代表) 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香港恒大公司代表)	董事	林華	二親等親屬	註 5
董 事	美國	恒大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林　華	男 61~70歲	109.6.15	3	100.6.15	24,408,800	28.62%	24,408,800	28.62%	1,209	0.00%	—	—	美國東密西根大學 工業工程碩士	恒大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恒進(股)公司董事 (恒大投資(股)公司代表) 恒進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香港恒大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恒大投資(股)公司代表) 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董事 (香港恒大公司代表)	董事長兼總經理	黃美慧	二親等親屬	
董 事	中華民國	恒大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黃明雄	男 71~80歲	109.6.15	3	91.6.25	24,408,800	28.62%	24,408,800	28.62%	—	—	—	—	臺灣大學法律系巨般(股)公司董事長	財團法人福琳工商發展基金會董事	無	無	無	
董 事	中華民國	恒大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高清海	男 61~70歲	109.6.15	3	85.6.25	24,408,800	28.62%	24,408,800	28.62%	—	—	—	—	政大企管碩士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恒大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財團法人福琳工商發展基金會董事	無	無	無	註 3

職稱（註1）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註2）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註3）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註5）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張金蓮	女 61~70歲	109.6.15	3	106.6.27	—	—	—	—	—	—	—	—	國立台北商專會計科畢業 南亞塑膠(股)公司會計處 台塑石化(股)公司會計處帳務審核員	恒大(股)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恒大(股)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吳正明	男 61~70歲	109.6.15	3	106.6.27	4	—	4	—	—	—	—	—	國立清華大學核子工程系畢業 益鼎工程(股)公司核電工程專案經理 清華大學原子科學技術發展中心研究助理	恒大(股)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恒大(股)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臧明倫	女 61~70歲	109.6.15	3	109.6.15	—	—	—	—	—	—	—	—	私立東吳大學會計系畢業 勁達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亞洲區資訊處處長	恒大(股)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恒大(股)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註1： 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 請列示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如41~50歲或51~60歲。

註3： 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董事高清海中斷期間自100.6.15至109.6.14止。**

註4： 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5： 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為同一人之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說明

1.董事長黃美慧兼任總經理之原因、合理性、必要性

(1)黃董事長進入公司服務已約31年，且擔任公司總經理約20年，對不織布的產銷、經營管理非常熟悉，公司必須借重其這方面之經驗，使公司能穩健發展及成長。

(2)董事長黃美慧為恒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該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比率達28.62%，為本公司最大股東。另黃美慧本人亦持有股份3.21%。

由以上說明，黃美慧擔任董事長兼任總經理是合理且有其必要性，由其負責公司之經營管理追求公司之成長，為股東創造利益。

2.因應措施

(1)公司7席董事，目前只有黃美慧、高清海2人兼任經理人，故公司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2)獨立董事席次依政府法令規定設置。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1 年 4 月 30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恒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財團法人福琳工商發展基金會	36.64%
	恒進股份有限公司	22.02%
	黃坤陵	6.87%
	黃美慧	6.87%
	黃淑慧	4.58%
	黃攸慶	4.58%
	黃澤洋	3.84%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	3.09%
	黃洪純純	3.03%
	黃坤明	2.29%
	黃坤榮	2.29%

註 1： 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之股東名稱。

註 2： 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 3： 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1 年 4 月 30 日

法人名稱（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2）	
財團法人福琳工商發展基金會	由黃哲真捐助成立(已歿)	
恒進股份有限公司	財團法人福琳工商發展基金會	44.10%
	恒大投資股份有限司	34.87%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	11.30%
	黃坤榮	7.79%
	黃林癸妹	1.01%
	黃英廉	0.25%
	黃洪純純	0.25%
	黃攸慶	0.25%
	黃美慧	0.06%
	黃坤明	0.04%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	詳第 43 頁之主要股東名單。	

註 1： 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寫該法人名稱，

註 2： 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註 3： 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董事資料（二）

1.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黃美慧 董事長 (恒大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美國東密西根大學 資訊管理碩士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服務約 30 年，且擔任總經理約 20 年	–	無
林　華 董事 (恒大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美國東密西根大學 工業工程碩士 恒大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	無
黃明雄 董事 (恒大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臺灣大學法律系 巨殷(股)公司董事長	–	無
高清海 董事 (恒大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政大企管碩士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	無
張金蓮 獨立董事	國立台北商專會計科畢業 南亞塑膠(股)公司會計處 台塑石化(股)公司會計處帳務審核員 恒大(股)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否。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無。 3.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否。 4.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無。	無
吳正明 獨立董事	國立清華大學核子工程系畢業 益鼎工程(股)公司核電工程專案經理 清華大學原子科學技術發展中心研究助理 恒大(股)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否。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4 股，比重 0%。 3.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否。 4.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無。	無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臧明倫 獨立董事	私立東吳大學會計系畢業 勁達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亞洲區資訊處處長 恒大(股)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否。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無。 3.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否 4.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無。	無

2.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敘明董事會之多元化政策、目標及達成情形。多元化政策包括但不限於董事遴選標準、董事會應具備之專業資格與經驗、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組成情形或比例，並就前揭政策敘明公司具體目標及其達成情形。

本公司董事成員 7 人除林華外皆為本國籍，本國籍佔 85.7%；董事成員年齡分布區間計有 6 名董事年齡位於 61~70 歲、1 名董事位於 71~80 歲。除前述外，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會組成之性別平等，本屆董事成員包含 3 位女性成員（其中 2 名為獨立董事），女性董事占比達 43%。未來仍就視董事會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適時增修多元化政策，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專業知識與技能等二大面向之標準，以確保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2)董事會獨立性：敘明獨立董事人數及比重，並說明董事會具獨立性，及附理由說明是否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包括敘明董事間、監察人間或董事與監察人間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

本公司董事成員 7 人，組成結構占比分別為 3 名獨立董事佔董事之 43%；2 名具員工身份之董事佔董事之 29%。董事間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僅有 2 位，佔董事之 29%，即確認董事間有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故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之情事。董事會致力持續評估董事的獨立性，當中會考慮所有相關因素，其中包括：相關董事能否持續為管理層及其他董事提出具建設性的問題、表達的觀點是否獨立於管理層或其他董事，以及在董事會內外的言行舉止是否適當。本公司董事的行為，在適當的情況下均能符合期望，展現以上特質。

經考慮本部分載述的所有情況後，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董事均為獨立於本公司的人士。

註 1： 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 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 3： 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1 年 5 月 1 日

職稱（註 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 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註 3）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美慧	女	91.8.1	2,737,568	3.21%	89,033	0.10%	—	—	美國東密西根大學 資訊管理碩士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部經理	恒大投資(股)公司董事 (恒大(股)公司代表) 恒進(股)公司監察人 財團法人福琳工商發展基金會董事 財團法人恒大文教基金會董事 香港恒大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恒大(股)公司代表) 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香港恒大公司代表)	無	無	無	註 3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高清海	男	80.7.26	246	0.00%	—	—	—	—	政大企管碩士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 副總經理	恒大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財團法人福琳工商發展基金會董事	無	無	無	
協　　理	中華民國	周壽祿	男	94.11.1	—	—	—	—	—	—	台北工專電子工程系 匯僑工業(股)公司 資訊經理	財團法人恒大文教基金會董事	無	無	無	註 4
稽核主管	中華民國	林曉芬	女	88.6.21	—	—	—	—	—	—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 稽核主管	無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廖淑姬	女	92.3.1	—	—	—	—	—	—	嶺東商專會計科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經理	無	無	無	無	

註 1： 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 2： 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 3： 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為同一人之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說明請參閱第 11 頁之註 5。

註 4：協理周壽祿於 110.12.31 退休。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1)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董事長	恒大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黃美慧	-	-	-	-	1,010,540	1,010,540	15,000	15,000	0.38	0.38	2,064,799	2,064,799	-	-	1,424,916	-	1,424,916	-	1.62	1.62	無
董事	恒大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黃明雄	-	-	-	-	505,269	505,269	18,000	18,000	0.19	0.19	-	-	-	-	-	-	-	-	0.19	0.19	無
董事	恒大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林　華	-	-	-	-	505,269	505,269	18,000	18,000	0.19	0.19	-	-	-	-	-	-	-	-	0.19	0.19	無
董事	恒大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高清海	-	-	-	-	505,269	505,269	21,000	21,000	0.19	0.19	1,455,325	1,455,325	69,552	69,552	712,510	-	712,510	-	0.99	0.99	無
獨立董事	張金蓮	20,000	20,000	-	-	505,269	505,269	18,000	18,000	0.20	0.20	-	-	-	-	-	-	-	-	0.20	0.20	無
獨立董事	吳正明	20,000	20,000	-	-	505,269	505,269	18,000	18,000	0.20	0.20	-	-	-	-	-	-	-	-	0.20	0.20	無
獨立董事	臧明倫	20,000	20,000	-	-	505,269	505,269	18,000	18,000	0.20	0.20	-	-	-	-	-	-	-	-	0.20	0.20	無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1)報酬(A)為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報酬，每人每年新台幣20,000元。

(2)董事酬勞(C)為擬議之110年度酬勞；110年度董事酬勞總金額新台幣4,042,154元，係依董事分配權數及當年度在職期間計算每1位董事之可分配金額。

(3)業務執行費用(D)為董事出席董事會之車馬費，每次出席車馬費每人新台幣3,000元。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0

附註：1.本表之董事酬勞(C)及員工酬勞(G)係110年度之擬議數。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H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I
低於1,000,000元	高清海、黃明雄、林華、張金蓮、吳正明、臧明倫	高清海、黃明雄、林華、張金蓮、吳正明、臧明倫	黃明雄、林華、張金蓮、吳正明、臧明倫	黃明雄、林華、張金蓮、吳正明、臧明倫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黃美慧	黃美慧	-	-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	-	高清海	高清海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黃美慧	黃美慧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	-
100,000,000元以上	-	-	-	-
總計	7	7	7	7

註1： 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下表(3-2-1)及(3-2-2)。

註2： 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 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 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 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6： 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7： 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8： 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9： 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Ｉ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A)（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註3）		員工酬勞金額(D)（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總經理	黃美慧	1,544,200	1,544,200	-	-	520,599	520,599	1.424,916	-	1.424,916	-	1.25	1.25	無
副總經理	高清海	1,187,800	1,187,800	69,552	69,552	267,525	267,525	712,510	-	712,510	-	0.80	0.80	無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附註：本表之員工酬勞金額(D)係111.03.25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之擬議數。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E
低於1,000,000元	-	-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	-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黃美慧、高清海	黃美慧、高清海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2	2

註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2： 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 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 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5： 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上市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A)（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註3）		員工酬勞金額(D)（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6)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黃美慧	1,544,200	1,544,200	-	-	520,599	520,599	1.424,916	-	1.424,916	-	1.25	1.25	無
副總經理	高清海	1,187,800	1,187,800	69,552	69,552	267,525	267,525	712,510	-	712,510	-	0.80	0.80	無
協理	周壽祿	942,611	942,611	57,744	57,744	32,880	32,880	-	-	-	-	0.37	0.37	無
會計主管	廖淑姬	664,200	664,200	39,888	39,888	147,885	147,885	337,510	-	337,510	-	0.43	0.43	無

註1： 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A+B+C+D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若董事兼任前開主管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

註2： 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 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 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總額。

註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7：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酬金係指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1 年 4 月 30 日

	職稱（註1）	姓名（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黃美慧	—	2,474,936	2,474,936	0.89%
	副總經理	高清海				
	會計主管	廖淑姬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4)財務部門主管

(5)會計部門主管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 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填列本表。

(二)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職稱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110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例	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例	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例	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酬金	4,228	1.52%	33,340	1.69%	4,228	1.52%	33,340	1.69%
監察人酬金	—	—	3,942	0.20%	—	—	3,942	0.2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5,727	2.06%	19,094	0.97%	5,727	2.06%	19,094	0.97%
合計	9,955	3.58%	56,376	2.86%	9,955	3.58%	56,376	2.86%

說明：1.個體財務告 110 及 109 年度之稅後純益分別為新台幣 278,378 仟元及 1,974,979 仟元。

2.本公司董事 110 年度之酬金總額較 109 年度減少，係因 110 年度稅前純益減少所致，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較 109 年度減少，係因 110 年稅前純益減少故員工酬勞隨之減少。110 及 109 年度董事中有 **2 位董事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

3.本公司之董事有支付薪資者係兼任經理人或員工，有關經理人、員工之報酬係依據本公司相關人事規章辦理，說明如后：

(1)根據公司法第 29 條規定，經理人之委任、解任及報酬應由董事會以董事過半數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

(2)本公司章程第 24 條規定：本公司設經理人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 29 條之規定辦理。

(3)依證期會於 92 年 3 月 27 日發文字號台財證二字第 0920001301 號函，將經理人適用範圍擴大至協理級及相當等級主管、財務部門主管、會計部門主管，故本公司之協理級以上之主管及相當等級者、財務部門主管、會計部門主管，其委任、解任及報酬應經由董事會決議。

(4)經理人之報酬依據公司相關人事規章辦理，並授權董事長核定，調整時亦同。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董事監察人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註1)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註2)	備　註
董事長	恒大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黃美慧	6	1	86	
董　事	恒大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黃明雄	7	0	100	
董　事	恒大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林　華	7	0	100	
董　事	恒大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高清海	7	0	100	
獨立董事	吳正明	7	0	100	
獨立董事	張金蓮	7	0	100	
獨立董事	臧明倫	7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10.02.08	20屆第5次	資金貸與子公司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案(額度美金伍佰萬元)。	照案通過(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不適用
110.03.30	20屆第6次	1.民國110年度會計師審計公費案。 2.更換簽證會計師案。	照案通過(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照案通過(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不適用 不適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詳附表一。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本公司於109.6.15設立審計委員會(由獨立董事組成)。

(二)提昇資訊透明度方面：本公司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申報各項應行申報事項，相關資訊亦可在本公司網站查詢。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附表一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0.02.08	20 屆第 5 次	黃美慧 高清海	審查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及未休假獎金案。	董事兼經理人黃美慧、高清海利益迴避。	本案表決時董事長黃美慧及董事高清海二位已迴避，經獨立董事張金蓮主持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同意照案通過。
110.08.10	20 屆第 10 次	黃美慧 高清海	審查本公司經理人 109 年度員工酬勞發放計劃。	董事兼經理人黃美慧、高清海利益迴避。	本案表決時董事長黃美慧及董事高清海二位已迴避，經獨立董事張金蓮主持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同意照案通過。

附表二

(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註 1)	評估期間 (註 2)	評估範圍 (註 3)	評估方式 (註 4)	評估內容 (註 4)
每年執行一次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整體 董事會	董事會 內部自評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個別 董事成員	董事成員 自評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註 1： 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執行週期，例如：每年執行一次。

註 2： 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涵蓋期間，例如：對董事會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註 3： 評估之範圍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註 4： 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註 5： 評估內容依評估範圍至少包括下列項目：

(1)董事會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2)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3)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A)，獨立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吳正明	4	0	100	
獨立董事	張金蓮	4	0	100	
獨立董事	臧明倫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0.02.08	20 屆第 5 次	資金貸與子公司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案(額度美金伍佰萬元)。	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0.03.30	20 屆第 6 次	1.本公司民國109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含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提請審議案。	照案通過	不適用
		2.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盈餘分派案。	照案通過	不適用
		3.民國 109 年度現金股利分派案。	照案通過	不適用
		4.本公司民國109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報告結果。	照案通過	不適用
		5.民國 110 年度會計師審計公費案。	照案通過	不適用
		6.更換簽證會計師案。	照案通過	不適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稽核定期將稽核報告呈獨立董事審閱。

(二)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經會計師查核年度財務報告交獨立董事審核。

2.獨立董事若有疑問需要請會計師說明時，會計師會詳盡的向獨立董事解說。

3.每年度會計師會列席董事會二次，向董事(含獨立董事)說明「依審計準則公報第 62 號規定，會計師應與受查者之治理單位溝通之討論事項」。

註：＊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www.uk.com.tw（→投資人/利害關係人專區→公司治理→公司規章→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另揭露於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司治理專區。	無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無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本公司由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處理上述問題。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1.本公司依股務代理-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提供之股東名冊及每月內部人持股變動申報資料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之股權變動情形。 2.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若董事屬法人者，則定期視需要向該法人索取最新之董監事名冊或變更事項登記卡。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本公司除對各項業務定期稽核外，並於內部控制制度中訂有「子公司監理作業」，以規範並控管各項相關作業。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訂有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無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未訂定，研擬中。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公司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目前尚無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	V		(三)已訂定，每年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會計師內部依法令規定期限定期輪調，並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尚未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及指定公司治理主管，目前公司係由總經理室文書、企劃及財務部會計等單位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提供董事、審計委員會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無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1.本公司除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揭露資訊外，各利害關係人如有需要可隨時以電話或傳真、E-MAIL連絡，且公司亦積極參與有關公會活動。另外本公司有設置客服小組、每年辦理客戶滿意度調查等，作為與客戶溝通管道，亦定期與員工面談，作為與員工之溝通管道。 2.公司網站有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詳七、資訊公開(一)之說明)。	無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辦理相關股東會事務。	無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公司已架設網站(http://www.uk.com.tw)設有投資人利害關係專區，揭露各月營收資訊、財務資訊(含年度各季合併財務報表及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股東專欄(含股價查詢、股東會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議事錄、年報、年報前十大股東相互間關係表、發言人及股代之姓名(或機構)、聯絡電話、電子郵件信箱等)、公司重大訊息、利害關係人之聯絡方式、公司治理(公司組織圖、法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人說明會)、公司規章、董事會、內部稽核(詳細資料請至本公司網站查詢)、ISO 認證(證書)；另有透視恒大、產品介紹及訪客留言區等。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1.公司有架設英文網站，內容有 Company Profile、Our Products、Investor Relations(內容有 Administration、Monthly Revenue Information 、 Financial Information 、 Shareholder's Bulletin、News Bulletin)、Contact Us 等。 2.有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搜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三)目前尚無法達成。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1.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依照勞動基準法及其他相關勞動法規之規定，辦理員工有關之事務，維護員工應享有之權益(請參閱第 61 頁伍、營業概況之五、勞資關係)。 2.投資者關係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與投資者保持良好關係，投資者可透過發言人、代理發言人詢問有關公司之營運情形。公司依規定揭露相關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讓投資者了解公司之財務、業務情形；另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專區，分別揭露公司治理、營收資訊、財務資訊、股東專欄及重大訊息等。 3.供應商關係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與供應商保持良好關係，每一經常性往來供應商均有建立「供應商資料卡」，並定期複查，以穩定本公司所需原物料之進貨來源及數量。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4.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重視利害關係人權利之維護，除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資訊外，各利害關係人如有需要可隨時以電話或傳真、E-MAIL連絡，且公司亦積極參與有關公會活動。另外本公司有設置客服小組、每年辦理客戶滿意度調查等，作為與客戶溝通管道，亦定期與員工面談，作為與員工之溝通管道。另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 5.董事及經理人進修之情形： (1)董事進修情形：本年度有 3 位董事參加進修課程請，參閱第 34 頁(八)第 2 點。 (2)經理人進修之情形：本年度有會計主管進修課程，請參閱第 34 頁(八)第 3 點。 6.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1)本公司對公司及工廠之重要資產(包含廠房、機器設備、生財器具、存貨等)均有投保適當之產物保險。 (2)本公司注重內部控制制度之執行，以控制各項營運及財務風險，並遵循各項相關法令。 7.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設有客服小組，若發生客訴，公司秉持公平、公正之原則處理，若有需賠償問題，則依雙方同意之賠償方式、金額解決。 8.公司為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公司已於110年5月27日替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一年期，到期將繼續投保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無。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四)公司如有設置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1 年 4 月 30 日

條件 身分別(註 1)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2)	獨立性情形(註 3)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張金蓮	參閱第 13 頁附表一董事資料(一)相關內容	參閱第 13 頁附表一董事資料(一)相關內容	無
獨立董事	吳正明	參閱第 13 頁附表一董事資料(一)相關內容	參閱第 13 頁附表一董事資料(一)相關內容	無
獨立董事	臧明倫	參閱第 14 頁附表一董事資料(一)相關內容	參閱第 14 頁附表一董事資料(一)相關內容	無

註 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如為獨立董事者，可備註敘明參閱第 00 頁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相關內容。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 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 4：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2.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範圍

(1)本委員會委員應盡善良管理人之責，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但有關監察人薪資報酬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者，以監察人薪資報酬經公司章程訂明或股東會決議授權董事會辦理者為限：

a. 定期檢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b. 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c. 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2)本委員會履行前項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a. 確保公司之薪資報酬安排符合相關法令並足以吸引優秀人才。

b. 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達成個人目標情形、擔任其他職位表現、公司近年給予同等職位者之薪資報酬，暨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c. 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d. 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紅利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e. 本委員會成員對於其個人薪資報酬之決定，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3)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所稱薪資報酬，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其範疇應與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中有關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酬金一致。

(4)本公司子公司之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事項如依子公司分層負責決行事項須經本公司董事會核定者，應先經本委員會提出建議後，再提交董事會討論。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自109年6月30日至112年6月14日，最近年度薪酬委員會開會3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註)	備註
召集人	張金蓮	3	0	100	
委員	吳正明	3	0	100	
委員	臧明倫	3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尚未訂定。	本公司股本未達新台幣二十億元，依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第二條規定，本公司之股本及產業類別尚非應編製永續報告書之公司。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V	尚未訂定。	同前項說明
三、環境議題				無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一)工廠管理課負責環境之管理維護。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二)公司適當利用廢耳料及再製粒於不織布之生產。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三)1.公司對製程空調設備裝置節能設備。 2.工廠廠房屋頂依規定裝置太陽能發電設備。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四)工廠依規定每季申報固定污染源空污費申報。	
四、社會議題				無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二)公司休假及勞保、健保、退休金等依照政府法規辦理；公司每年底會進行每位員工之績效考核，然後依據考績，增減個人年終獎金及員工酬勞分配之參考因素。公司依獲利金額高低決定適當之員工酬勞。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公司注重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定期對員工進行體檢。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四)公司不定期提供員工內外訓機會,及利用代理人制度培訓員工多職能。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五)口罩產品之條碼已依國際準則標示;本公司設有客服小組,若發生客訴,公司秉持公平、公正之原則處理,若有需賠償問題,則依雙方同意之賠償方式、金額解決。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六)公司與供應商注重環保。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尚未編製。	本公司股本未達新台幣二十億元,依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第二條規定,本公司之股本及產業類別尚非應編製永續報告書之公司。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註1： 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 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3： 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無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道德行為準則訂有：防止利益衝突、避免圖私利之機會、保密責任、公平交易、保護並適當使用公司資產、遵循法令規章、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懲戒措施等。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均有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專區(訂定公司治理之相關規規則/上市)。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二)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訂有防範措施。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三)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禁止不誠信行為」、利益態樣、法令遵循、誠信經營政策、防範方案及範圍、教育訓練及考核、懲戒與申訴等。	
二、落實誠信經營				無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一)1.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八條訂有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並於內部管理及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 2.往來之前會作查證。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二)目前未設置，研擬中。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董事會中有規範議案中有利益衝突者，應迴避不得參與討論及表決，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十六條訂有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他出席或列席董事會之利害關係人有關利益迴避之規範。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內稽單位已按內控規範年度規劃查核會計制度相關作業及會計師於財報查核時，一併查核會計制度相關事項。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十七條訂有會計與內部控制之相關規定。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目前未規劃相關教育訓練，研擬中。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無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本公司之道德行為準則，訂有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 公司內部應加強宣導道德觀念，並鼓勵員工於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向監察人、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呈報。為了鼓勵員工呈報違法情事，公司利用意見箱投書或 E-MAIL 匿名舉報等方式，由專人進行調查處理，並讓員工知悉公司將盡全力保護呈報者的安全，使其免於遭受報復」。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參閱(一)之說明，且公司會採取相關必要保密措施。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公司會讓員工知悉公司將盡全力保護呈報者的安全，使其免於遭受報復；截至目前未接獲任何檢舉。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www.uk.com.tw (→投資人/利害關係人專區→公司治理→公司規章→誠信經營守則)，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之訂定公司治理之相關規程規則/上市。	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公司訂定道德行為準則、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章程等規章，查詢方式如下：

1. 本公司網站 www.uk.com.tw→投資人/利害關係人專區→公司治理→公司規章。
2. 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訂定公司治理之相關規程規則→上市查詢 1325 恒大。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作為本公司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之依據，並不定期檢討本辦法以符合現行法令與實務需要。本辦法亦於內部公告供經理人及員工查閱，同時不定期通知公司內部人重大資訊處理注意事項。相關內容請參考本公司網站 www.uk.com.tw→投資人/利害關係人專區→公司治理→公司規章→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2. 董事進修情形：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進修主辦單位	課程內容	進修時數
獨立董事	張金蓮	110.10.27	財團法人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110 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110.12.17	財團法人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上市櫃公司-如何運用期貨商品避險交易與企業永續經營研討會	3
獨立董事	吳正明	110.12.17	財團法人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上市櫃公司-如何運用期貨商品避險交易與企業永續經營研討會	3
獨立董事	臧明倫	110.10.28	財團法人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110 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3. 經理人及稽核主管進修情形：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進修主辦單位	課程內容	進修時數
稽核主管	林曉芬	110.09.02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內稽人員的法律責任與吹哨者制度之剖析	6
		110.09.03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內稽人員應有的「公司治理」素養及財報風險評估實務	6
稽核主管代理人	邱明怡	110.08.23	財團法人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內稽對功能委員會運作實務	6
		110.12.06	財團法人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實務及稽核案例解析-以董事會與股東會為中心	6
會計主管	廖淑姬	110.10.21 110.10.22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會計主管代理人	鄭金梅	110.12.16 110.12.17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4. 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定之相關證照情形：

(1)財務部門：未取得相關證照

(2)稽核部門：國際內部稽核師證照 1 張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 38 頁。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請參閱第 39-40 頁。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解任情形之彙總。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11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協理	周壽祿	94.11.01	110.12.31	退休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請填入金額）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薛峻泯 張淳儀	110.01.01-110.12.31	2,082	-	2,082	財稅簽證公費

請具體敘明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例如稅務簽證、確信或其他財務諮詢顧問服務)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非審計公費並應附註說明其服務內容。

有下列情事者之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一)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二)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註1）	姓　　名	110年度		當年度截至5月1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大股東	恒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	—
獨立董事	吳正明	—	—	—	—
獨立董事	張金蓮	—	—	—	—
獨立董事	臧明倫	—	—	—	—
總經理	黃美慧	(1,730,000)	—	(591,000)	—
副總經理	高清海	—	—	—	—
協理	周壽祿	—	—	—	—
會計主管	廖淑姬	—	—	—	—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移轉與關係人之情形。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質押與關係人之情形。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1年5月1日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恒大投資(股)公司	24,408,800	28.62%							
代表人：黃坤明	24,696	0.03%					黃美慧	二親等親屬	註4
財團法人福琳工商發展基金會	5,537,596	6.49%							
黃美慧	2,737,568	3.21%	89,033	0.10%			黃坤明	二親等親屬	註4
林榮芳	1,225,000	1.44%							
明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18,000	1.43%							
渣打銀行受託保管ＧＭＯ新興市場基金專戶	728,000	0.85%							
渣打託管聖詹姆士地區平衡管理委外ＧＭＯ投資專戶	618,000	0.72%							
翁經博	580,000	0.68%							
三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0.59%							
翁啟倫	460,000	0.54%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註4：互為二親等親屬。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 合 持 股 比 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香港恒大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89,246,160	79.01	15,896,400	14.07	105,142,560	93.08
恒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86,623	3.09	3,751,144	6.87	5,437,767	9.96
恒進股份有限公司	872,813	11.30	2,697,999	34.92	3,570,812	46.22
富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499	2.50	—	—	7,499	2.50

註：110 年 12 月底資料。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1 年 3 月 25 日

本公司民國一百一十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 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百一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百一十一年三月二十五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簽章

總 經 理：　　簽章

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常會重要決議內容

日　期	重　要　議　題	執　行　情　形
110.07.30	1.民國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敬請承認。 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送請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 本案經表決照案通過。	財務報告已於 110 年 3 月 31 日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書面申報證券主管相關機關。
	2.民國 109 年度盈餘分派案，敬請承認。 擬發放現金股利每股 12 元。 本案經表決照案通過。	於 110 年 6 月 29 日董事會訂定配息基準日為 110 年 7 月 21 日，並於 110 年 8 月 11 日完成發放現金股利作業。

2.董事會重要決議內容

日　期	重　要　議　題
110.02.08	1.決議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及未休假獎金案。 2.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之合併營運計劃報告。 3.決議通資金貸與子公司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案。
110.03.30	1.決議通過民國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 2.承認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含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 3.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盈餘分派案。 4.決議通過民國 109 年度現金股利分派案。 5.決議通過訂定本公司民國 110 年股東常會日期及開會地點、議事內容與股票停止過戶日期等。 6.決議通過民國 109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報告。 7.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報告結果。 8.決議通過民國 110 年度會計師審計公費案。 9.決議通過更換簽證會計師案。
110.05.10	1.承認本公司民國 110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表。
110.06.29	1.決議通過訂定本公司現金股利分派基準日及發放日期案。 2.決議通過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變更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案。
110.07.09	1.決議通過變更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召開地點案。
110.08.10	1.承認本公司民國 110 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2.決議通過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申請短期借款額度案。 3.決議通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 109 年度董監事酬勞發放計劃。 4.決議通過本公司經理人 109 年度員工酬勞發放計劃。 5.決議通過本公司轉投資事業之董事酬勞，發放予法人代表人案。 6.決議通過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民國 111 年度之工作計劃案。
110.11.10	1.承認本公司民國 110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 2.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內部稽核計劃案。

日　期	重　要　議　題
111.01.22	1.決議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及未休假獎金案。 2.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之合併營運計劃報告。 3.決議通過本公司印鑑保管人追認案。
111.03.25	1.決議通過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2.承認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含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 3.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 4.決議通過民國 110 年度現金股利分派案。 5.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6.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7.決議通過訂定本公司民國 111 年股東常會日期及開會地點、議事內容與股票停止過戶日期等。 8.決議通過民國 110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報告。 9.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報告結果。 10.決議通過民國 111 年度會計師審計公費案。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51 年 10 月	100	25,000	2,500,000	25,000	2,500,000	創立	無	無
59 年 5 月	100	40,000	4,000,000	40,000	4,000,000	現金增資	無	無
61 年 7 月	100	50,000	5,000,000	50,000	5,000,000	現金增資	無	無
65 年 6 月	100	300,000	30,000,000	300,000	30,000,000	現金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公司合併 800 萬元	無
66 年 6 月	100	330,000	33,000,000	330,000	33,000,000	現金增資	無	無
68 年 6 月	100	390,000	39,000,000	390,000	39,000,000	現金增資、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無
72 年 12 月	100	700,000	70,000,000	700,000	70,000,000	現金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無
78 年 2 月	100	3,000,000	300,000,000	1,275,000	127,500,000	現金增資	無	無
79 年 6 月	10	30,000,000	300,000,000	19,750,000	197,500,000	現金增資	無	無
81 年 12 月	10	3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0	現金增資	無	無
83 年 8 月	10	50,000,000	500,000,000	36,000,000	360,0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註 1)	無	無
84 年 8 月	10	50,000,000	500,000,000	39,510,000	395,100,000	盈餘、資本公積及員工紅利轉增資(註 2)	無	無
85 年 8 月	10	50,000,000	500,000,000	44,000,000	440,000,000	盈餘、資本公積及員工紅利轉增資(註 3)	無	無
86 年 8 月	10	53,000,000	530,000,000	53,000,000	530,000,000	盈餘、資本公積及員工紅利轉增資(註 4)	無	無
87 年 8 月	10	85,000,000	850,000,000	61,500,000	615,000,000	盈餘、資本公積及員工紅利轉增資(註 5)	無	無
88 年 9 月	10	85,000,000	850,000,000	69,450,000	694,500,000	盈餘、資本公積及員工紅利轉增資(註 6)	無	無
89 年 10 月	10	130,000,000	1,300,000,000	80,650,000	806,500,000	盈餘、資本公積及員工紅利轉增資(註 7)	無	無
90 年 10 月	10	130,000,000	1,300,000,000	89,900,000	896,400,000	盈餘、員工紅利轉增資(註 8)	無	無
92 年 3 月	10	130,000,000	1,300,000,000	89,111,000	891,110,000	庫藏股減資 529,000 股(註 9)	無	無
98 年 9 月	10	130,000,000	1,300,000,000	91,784,330	917,843,300	盈餘轉增資(註 10)	無	無
99 年 9 月	10	130,000,000	1,300,000,000	94,537,860	945,378,600	盈餘轉增資(註 11)	無	無
100 年 9 月	10	130,000,000	1,300,000,000	100,682,821	1,006,828,210	盈餘轉增資(註 12)	無	無
103 年 10 月	10	130,000,000	1,300,000,000	100,330,821	1,003,308,210	庫藏股減資 352,000 股(註 13)	無	無
105 年 10 月	10	130,000,000	1,300,000,000	85,281,198	852,811,980	現金減資 15,049,623 股(註 14)	無	無

註 1：83.07.21（83）台財證（一）第三二五九三號核准函。
註 2：84.07.03（84）台財證（一）第三九一五六號核准函。
註 3：85.07.24（85）台財證（一）第四一七 0 三號核准函。
註 4：86.07.07（86）台財證（一）第五二九九八號核准函。
註 5：87.07.13（87）台財證（一）第五九六二五號核准函。
註 6： 88.08.13(88) 台財證（一)第七四八二六號核准函。
註 7： 89.08.25(89) 台財證（一)第七二三二四號核准函。
註 8： 90.08.09(90) 台財證（一)第一五 0 六六五號核准函。
註 9：92.02.10 台財證三字第 0920104357 號函核准註銷。
註 10：98.07.10 金管證發字第 0980034430 號函核准。
註 11：99.07.09 金管證發字第 0990035555 號函核准。
註 12：100.07.11 金管證發字第 1000031908 號函核准。
註 13:103.10.15 金管證交字第 1030041757 號函核准註銷。
註 14:105.09.21 金管證發字第 1050037221 號函核准減資。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85,281,198股 (上市股票)	44,718,802股	130,000,000股	—

(二)股東結構：

111年5月1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0	2	33	18,786	57	18,878
持有股數	0	2,000	32,015,690	49,940,865	3,322,643	85,281,198
持股比例	0.00%	0.00%	37.54%	58.56%	3.90%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10元)

111年5月1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至999	6,499	469,454	0.55%
1,000至5,000	10,759	20,003,847	23.46%
5,001至10,000	987	7,857,785	9.21%
10,001至15,000	238	3,070,240	3.60%
15,001至20,000	139	2,607,000	3.06%
20,001至30,000	99	2,529,320	2.97%
30,001至40,000	53	1,948,745	2.29%
40,001至50,000	29	1,369,747	1.61%
50,001至100,000	44	3,128,831	3.67%
100,001至200,000	13	1,867,265	2.19%
200,001至400,000	7	1,965,000	2.30%
400,001至600,000	4	1,991,000	2.33%
600,001至800,000	2	1,346,000	1.58%
800,001至1,000,000	0	0	0.00%
1,000,001以上	5	35,126,964	41.18%
合計	18,878	85,281,198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主要股東名稱 ＼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恒大投資股份有限司	24,408,800	28.62%
財團法人福琳工商發展基金會	5,537,596	6.49%
黃美慧	2,737,568	3.21%
林榮芳	1,225,000	1.44%
明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18,000	1.43%
渣打銀行受託保管 GMO 新興市場基金專戶	728,000	0.85%
渣打託管聖詹姆士地區平衡管理委外ＧＭＯ投資專戶	618,000	0.72%
翁經博	580,000	0.68%
三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0.59%
翁啟倫	460,000	0.54%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 年度			110 年	109 年	當年度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最高		119.50	216.00	61.70
	最低		38.00	17.00	38.00
	平均		69.60	108.00	51.57
每股淨值	分配前		34.57	43.72	—
	分配後		32.57	31.72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85,281,198	85,281,198	85,281,198
	每股盈餘		3.26	23.16	0.04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2.00	12.00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21.35	4.66	—
	本利比		34.80	9.00	—
	現金股利殖利率		2.87	11.11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1.每股面額為 NT$10 元，並以加權平均股數計算每股盈餘，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2.110 度盈餘分配案經董事會決議分派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2 元。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本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條文如下：

第二十六條之一：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當期淨利，應先提繳稅款、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後，就其餘額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為基礎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依法就當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除派付股息年息百分之三外，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案，董事會擬具之股息及紅利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第五項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111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 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擬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2 元。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年度並無配發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第二十六條：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即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 0.5%至 5%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2.5%為董事酬勞。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案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於員工及董事提供勞務之會計期間依過去經驗就員工及董事酬勞可能發放金額作適當估計，若估計數與董事會決議通過之實際配發金額不同時，則依會計變動處理列為董事會決議當年度之損益。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本公司 111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通過，並提 111 年 6 月 29 日股東會報告。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分派員工酬勞 10,105,386 元，董事酬勞 4,042,154 元，與 110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0。

4.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0 年 3 月 30 日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 81,819,881 元，董監事酬勞 37,074,634 元，與 109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已執行完畢者)

111 年 4 月 30 日

買回期次	第 1 次(期)	第 2 次(期)
買回目的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買回期間	91.12.03 至 92.01.28	103.08.13 至 103.10.12
買回區間價格	7.5 - 10	16 - 19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529,000 股	普通股 352,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4,525,084 元	6,496,921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529,000 股	352,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0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0

2.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尚在執行中)：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計劃內容：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劃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二)執行情形：

就前款各次計畫之用途，逐項分析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其執行情形及與原預計效益之比較：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業務之主要內容

(1) C301010 紡紗業
(2) C302010 織布業
(3) C303010 不織布業
(4) C305010 印染整理業
(5) C306010 成衣業
(6) C307010 服飾品製造業
(7) C399990 其他紡織及製品製造業
(8) C402030 皮革、毛皮製品製造業
(9) C801100 合成樹脂及塑膠製造業
(10) C801020 石油化工原料製造業
(11) C801120 人造纖維製造業
(12) C805010 塑膠皮、布、板、管材製造業
(13) C805060 塑膠皮製品製造業
(14) C805070 強化塑膠製品製造業
(15) C805990 其他塑膠製品製造業
(16) C901010 陶瓷及陶瓷製品製造業
(17) CC01030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18)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19) CF01011 醫療器材製造業
(20) CJ01010 製帽業
(21) CM01010 箱、包、袋製造業
(22) F101040 家畜家禽批發業
(23) F1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批發業
(24) 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25) F114010 汽車批發業
(26) F114030 汽、機車零件配備批發業
(27) F201020 畜產品零售業
(28) 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29) F2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30) 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31) F214010 汽車零售業
(32) F214030 汽、機車零件配備零售業
(33) H701010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34) H701040 特定專業區開發業
(35) H701060 新市鎮、新社區開發業
(36)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37)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營業比重：(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項目	營業額	佔營收比重
紡結與複合不織布	631,346	53.01%
熔噴不織布	70,437	5.91%
材料加工	16,926	1.42%
不織布小計	718,709	60.34%
加工品	469,116	39.39%
其　他	3,218	0.27%
合　　計	1,191,043	100.00%

註：以營業收入淨額分析。

3.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

(1)P.P.紡結不織布

(2)P.P.熔噴不織布

(3)P.P. SMMS 複合不織布(紡結/熔噴/熔噴/紡結)、SMS 複合布。

(4)材料加工：

A.貼合不織布：(a)紡結＋熔噴不織布。

(b)紡結＋熔噴＋紡結不織布。

(c)紡結＋熔噴＋其他不織布或其他產品。

(d)紡結＋薄膜＋紡結或其他不織布或其他產品。

(e)紡結不織布貼合其他產品。

(f)熔噴不織布貼合其他產品。

B.材料處理加工：

含不織布之後處理、親水處理、極化處理、抗靜電、抗紫外線、抗酒精、防霉抗菌、柔軟處理、淋膜、貼合、印花等。

(5)不織布下游加工產品：

平面醫用口罩及外科手術口罩、立體醫用口罩及客製化口罩、高階口罩。

因應世界性流感病毒對防禦產品之需求，本公司於 98 年 5 月已購入口罩機器設備，並視市場需求俟機產銷口罩，以消化自產之不織布原料，並增加產品附加價值。

109 年初因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爆發，本公司配合政府徵用口罩政策，於 109 年 2 月份起積極生產口罩，並於 2 月份與經濟部工業局簽訂「口罩製造機器設備附條件贈與契約」，本公司分配到之 10 條口罩機器設備，已於 109 年 3 月底前完成安裝及投入生產。

109 年中 COVID-19 疫情在世界各地仍然持續漫延，口罩供不應求，本公司於 109 年下半年再增購 17 條平面口罩機器設備以因應市場高度需求，協助防疫。

110 年本公司增購立體口罩機及客製化口罩相關機器設備，可供生產立體醫用口罩、各種高階口罩以及客製化口罩等產品。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1)高濾效空氣過濾材研發。

110 年投資貼合設備及打摺機，以加速高效空氣濾材及其他貼合布之開發。

(a)高效空氣過濾材貼合及空氣濾芯。

(b)醫用器械包布貼合。

(2)立體口罩新產品之開發

110 年投資全自動立體口罩機器設備，以開發更高附加價值之口罩。

(a)防霾 PM 2.5 A 級口罩。

(b)歐規 FFP3 拋棄式防塵口罩。

(c)美規 N95 拋棄式防塵口罩。

(3)護膚居中親水面層不織布研發。

(4)柔軟、綿柔及超棉柔不織布之研發。

(5)3D 壓花棉柔不織布研發。

(6)各種複合材料貼合之研發。

(7)高附加價值新產品之研發。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2020 年 9 月在中國溫州舉行第 27 屆紡結和熔噴法非織造布行業年會，統計數據顯示，中國紡結行業整體運行仍然平穩向上，總生產能力達到 479.5 萬噸，實際產量達到 315.1 萬噸(含熔噴 5.6 萬噸)，比上年分別增長了 7.5%和 4.2%。以實際產量的對比看，PP 紡結不織布基本與上年持平；PET 紡結不織布較上年增長了 15.8%；SMS 在線複合不織布增長了 10.7%，熔噴不織布增長了 5.2%。單純從數量上看，綜合產量增長是 PET 和 SMS 兩個大類所貢獻。

中國共有紡結法不織布生產線 1,567 條，比上年增加 90 條，增幅為 6.1%。紡結法不織布的實際總產量 309.5 萬噸中，PP 紡結法不織布產量 198.9 萬噸，占總產量 64.3%；PET 紡結法不織布產量 40.3 噸，占總產量 13.0%；在線複合 SMS 不織布產量 70.3 萬噸，占總產量 22.7%。另有熔噴生產線 146 條，實際產量 5.6 萬噸。

受到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全球流行，為口罩、防護服等防疫物資提供原料的紡熔行業成為當時重中之重。據粗略估計，2020 年中國國內幅寬 1.6M 以上的熔噴線新增數量約 2,000 條左右，如果平均按 400 噸/年計，合計增加產能 80 萬噸，是 2019 年產量的 10 多倍，2020 中國新增 S、SS、SSS、SMS、SMMS、SSMMS 等複合生產合計至少 500 條以上，如果按單線平均產能 4,000 噸/年計，合計增加年產能 200 萬噸，這是增長了 2019 年 60%的速率。

市場調查研究公司英國 Smithers Pira 的報告指出：2017 年全球不織布市場總量為 1,010 萬噸，預計 2020 及 2022 將分別達到 1,210 萬噸及 1,360 萬噸。2017—2022 期間的年增長率預計為 6.2%（以消費數量噸為計算基礎）。這幾年不織布產能增加的速度從沒有放緩，而且縱觀全球不織布市場，新生產線的足跡遍佈每個大洲，主要驅動因素是市場需求的增加和設備技術的更新。

國內亦因看好不織布市場潛力及為提升國內不織布技術，政府遂將地工織物及過濾材兩項產品技術列為研發項目，足見我政府全力協助業者的決心，另 SMMS 複合布數年前政府亦將其列入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享有五年免稅及投資抵減之租稅獎勵。

綜上所述，由於不織布業仍將持續成長及其應用範圍日趨多樣化，不織布市場未來發展仍十分看好。在發展趨勢方面，一次性和耐用型不織布在相對價值增長上基本並駕齊驅。預計未來 5 年內這一趨勢不會發生改變。2010—2020 年，一次性不織布年均複合增長率約為 6.7%，而耐用型不織布則是 6.6%。一次性不織布的銷售額增長略高於耐用型。衛生用品是一次性不織布最大的消費市場，主要包括嬰兒紙尿褲、訓練褲及女性衛生用品市場等。亞洲將是規模最大、增長最快的不織布市場。

因受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嚴峻的因素，使得口罩及紡熔不織布需求爆增，造成口罩及紡熔行業過度投資，產能供過於求，市場競爭激烈。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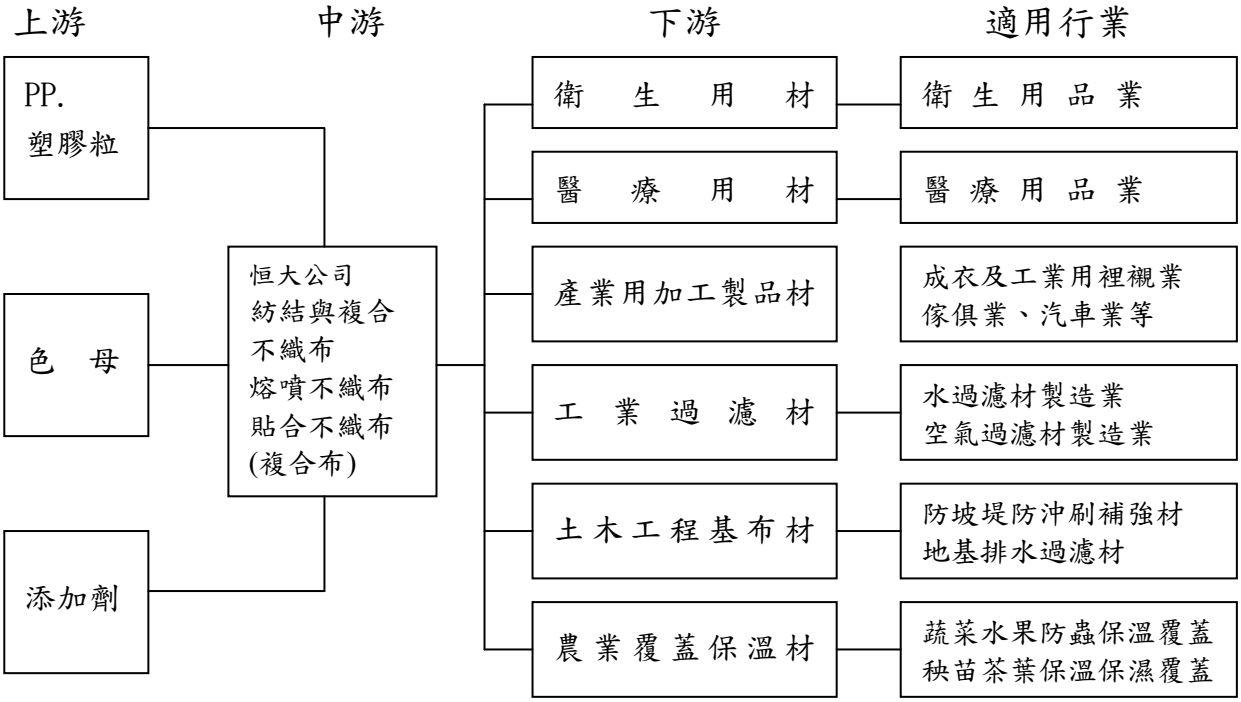

3.各種發展趨勢

A.紡結不織布：

若與他種不織布相比較，紡結不織布是一種屬於高效率生產的產品，由於製程無污染且易與他種製程相結合，應用範圍很廣，從衛生用品、醫療用品、鞋材、衣袋業、家具業等。在一次性防護服市場也佔有很大的比例。

紡結不織布生產過程中還可以加入特殊添加劑或進行處理，使產品具有抗靜電、親水、抗菌、抗紫外線等功能。經由技術不斷的提昇，紡結不織布也朝向更多樣化，例如：壓花、打孔方向發展。

B.熔噴不織布：

熔噴不織布是一種超細纖維，具有表面積大、孔徑小等特點，使熔噴不織布在過濾性、遮罩性、隔熱性、吸油性及拒水性等方面表現突出，從而被廣泛用作醫療口罩材、保溫材、吸油材，空氣過濾材及電池隔離材等，並可更改使用不同之原料以符合特殊市場要求，如 TPU 及 PP 彈性體可應用於衛生及醫療用品，雖市場尚未十分成熟仍待積極開發，未來發展潛力仍十分可觀。

特別是近年來全球環境的日益惡化，更使得熔噴不織布成為許多國家用來預防污染和疾病的重要戰略儲備物質，其市場前景極為廣闊。在 2020 年 Covid-19(新冠肺炎)及抗 SARS 期間，熔噴和 SS 不織布彰顯了卓越的防護、隔離功能，獲得市場的重新認識和青睞，引來了一輪產能擴充。近幾年，隨著熔噴技術的不斷發展，熔噴不織布的應用也在不斷的擴大，並且向更多的領域延伸。

C.SMMS 及 SMS 複合布：

係紡結/熔噴/熔噴/紡結之複合布及紡結/熔噴/紡結之複合布，主要用途為衛材用、醫療用、產業用，此類不織布需求量大幅成長，朝多層化、輕量化發展，投資額大，生產速度快，產能大，為目前各大不織布廠商發展之主流產品。

D.貼合不織布(複合布)：

涵蓋範圍甚廣，係不織布與其他材質之複合，其中包含市場十分看好之 SMS 複合不織布，SMS 係結合紡結不織布及熔噴不織布優點之產品，大部份用於衛生材紙尿褲之防漏摺邊，醫療用品手術衣等，工業用防護衣、汽車覆蓋布等，由於目前複合布技術先進，產速快及其特殊功能，其成本與目前梳棉布等其他不織布比較成本未見增加，取代其他不織布或一般織布的機會很大。

4.競爭情形

恒大公司以生產 PP 紡結不織布、PP 熔噴不織布及複合布為主，根據台灣不織布產業公會資料，在 2020 年前台灣生產紡結不織布的廠商只有科德寶遠東、恒大、松勝、全程等三家，熔噴不織布則有恒大、康那香、敏成及兆羿等；複合布部份國內則只有恒大公司。其中科德寶遠東公司所生產之不織布係以 POLYESTER 為主要原料，不具市場競爭威脅，敏成及兆羿則為專業 PP 熔噴不織布生產公司，目前其產品銷售數量及路線並不影響本公司之銷售。但 2020 年受 Covid-19 疫情影響，用於生產口罩、隔離衣及防護服等材料需求大增，造成 PP 紡結不織布及 PP 熔噴不織布供應吃緊，許多台灣不織布業內廠商擴增生產線，而且業外廠商也投入生產，至 2020 年 12 月為止，PP 紡粘不織布製造商增為 4 家，PP 熔噴不織布製造商更爆增為 11 家共約 60 台的熔噴生產線，以致市場競爭激烈。

大陸福建地區之紡結不織布主要競爭對手包含興泰、冠泓及廣東一洲、穩德福等。

恒大主要產品之主要競爭對手如下：

營業項目	國內主要競爭對手	大陸主要競爭對手
紡結不織布	全程、松勝	興泰、冠泓、一洲、穩德福
熔噴不織布	敏成、兆羿、康那香	—
SMMS 及 SMS 複合布	松勝	TORAY、BERRY、AVGOL、興泰
貼合不織布(複合布)	無	—

資料來源：本公司調查

本公司相較於其他同業之競爭利基：

A.本公司為專業不織布生產廠商，注重產品研發及市場開發，並藉由新產品及新客戶之開發與加強品質、成本、交期及售後服務等管理，以爭取市場利基。

B.本公司早期購置之 SMMS 複合布、熔噴不織布、紡結不織布等主要生產設備及技術（Know-how）係來自世界名廠德國 REIFENHAUSER 公司，其所產出之不織布不論在均勻度及物性等品質均極佳，且本公司技術人員曾赴德國原廠接受訓練，故不論在生產技術或產品品質方面均符合市場需求。

另最近幾年新購之 SS 紡結不織布機及及 SMS 複合布機，則係向大陸知名不織布機械廠採購、其產品品質亦符合市場需求及具有生產成本相對低廉之優點，產品具有競爭力。

2019 及 2020 年增購之 4 台高階過濾材設備(含熔噴不織布機及 HEPA 設備)，除生產口罩用之過濾材外，另 2021 年本公司並購置貼合機積極研發空氣清淨機用之高效濾材(HEPA)…等高附加價值產品。

C.公司主要產品為 PP 紡結不織布、熔噴不織布、SMMS 及 SMS 複合布及複合不織布，均係目前與未來不織布市場之主流產品，其中複合不織布兼具質輕、透氣、柔軟及拉力強等特性，更是領先國內業者開發成功之利基產品。

D.本公司與世界先進同業保持密切之聯繫，並經常透過專業顧問公司或個人取得足夠之市場及技術資訊，維持競爭之優勢。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約新台幣 13,243,679 元。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平面醫用口罩之研發。
(2)取得歐盟 CE Type II 平面手術口罩認證。
(3)取得 FDA 510K Level 1 及 Level 2 平面手術口罩認證。
(4)取得立體醫用口罩認證。
(5)取得醫用活性碳口罩認證。
(6)取得台灣 UN95 立體醫用 D2 防護口罩認證。
(7)取得台灣 UN95 立體外科手術防護口罩認證。
(8)取得歐規 FFP2 防護口罩認證。
(9)防霾 PM 2.5 B 級口罩之研發。
(10)高效能濾材之研發。
(11)熔噴不織布過濾效果改善。
(12)護膚居中親水面層不織布之研發。
(13)柔軟、綿柔、超棉柔不織布之研發。
(14)紙尿褲複合膜用 SS 親水綿柔紡結不織布研發。
(15)紙尿褲用 SMMS 多次親水複合不織布研發。
(16)醫療用耐衝擊 SMMS 複 .合不織布研發。
(17)SMS 複合布之開發。
(18)粗丹尼不織布之研發。
(19)紡結、熔噴、複合彈性不織布之研發。
(20)線上噴霧處理不織布抗靜電不織布之研發。
(21)複合材料貼合之研發。
(22)SMS 複合不織布後處理製程研究。
(23)SMMS 複合不織布後處理製程研究。
(24)醫療用 SMMS 三抗布改善。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平面醫用口罩之研發。
(2)立體口罩新產品之開發
(3)高濾效空氣過濾材及空氣濾芯之研發。
(4)護膚居中親水面層不織布研發。
(5)研發改良綿柔、超棉柔不織布，以符合市場需求。
(6)3D 壓花棉柔不織布研發。
(7)開發不織布材料加工，如各種複合材料貼合布、高級後處理醫療用布等，以提高產品附加價值。
(8)改善產品品質符合客戶需求，降低成本加強產品行銷擴展，使機台產能充分利用，增加營收。

2.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1)立體口罩新產品之開發。

(a)歐規 FFP3 拋棄式防塵口罩。

(b)美規 N95 拋棄式防塵口罩。

(2)加強產品及技術研發，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

(3)與國際不織布大廠策略聯盟，拓展國際市場，使公司成為國際化公司。

(4)開發其他種類不織布。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 銷售區域	110 年度		109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臺　　灣	896,698	75	3,215,617	79
大陸地區	114,758	10	604,331	15
東 北 亞	73,403	6	75,680	2
東 南 亞	57,460	5	123,732	3
美　　洲	33,603	3	25,412	1
歐　　洲	15,121	1	12,086	-
銷貨收入淨額	1,191,043	100	4,056,858	100

2.市場占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市場占有率

PP 紡結不織布及 SMMS 及 SMS 複合布及 PP 熔噴不織布為本公司之主要生產品，因市場銷售值不易取得，故以本公司國內廠產量佔整體國內不織布總產量之比率推估及分析其市場佔有率；大陸地區幅員廣大，廈門廠目前產量不大，佔大陸地區市場不織布總產量比率微小，故不計算市佔率。

單位：仟噸；%

	恒大公司國內產量	國內總產量	佔有率	廈門廠產量
不織布	8	182	4.4%	3

註 1.恒大公司國內產量及廈門廠產量係 2021 年產量。

註 2.國內總產量之資料來源：2021 年台灣不織布公會統計報告。

(2)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依據亞洲非織造材料協會(ANFA)發佈的「2019 年亞洲非織造材料貿易統計報告」，亞洲地區 2019 年不織布之產量約 587 萬噸，2018 年不織布產量約 555.5 萬噸，年成長率為 5.70%，中國大陸 2019 年不織布產量約 421 萬噸，佔亞洲總產量 587 萬噸之 71.7%，亞洲六個主要地區(日本、韓國、台灣、中國、印度及印尼等六國)2019 不織布總產量為 560.3 萬噸，中國大陸為亞洲地區產量最大的國家，年成長率約 6.31%。印度 2019 年不織布年產量約 53.6 萬噸，2019 年與 2018 年比較成長率 12.8%，成長快速是非常有潛力的市場。

按加工工藝分類，2019 年亞洲六個主要國家的紡粘/熔噴不織布材料產量約 242 萬噸，較 2018 年增長 9.9%。

預測 2020 年亞洲地區之不織布產量將達 530 萬噸，佔全球 1,236.4 萬噸之 42.87%，其中中國預計達到 365.3 萬噸，佔全球之 29.55%。

依據 2021 年 4 月份「熔多多」平台分享訊息，在 2015-2020 年期間，東南亞五個國家/地區安裝的細旦紡粘和紡熔聚丙烯非織造布產能平均每年增長 6.6%，從 2015 年的 18.5 萬噸增加到 2020 年的 25.5 萬噸。在此期間新增的 7 萬噸產能中，包括 CNC/Fitesa 在泰國的 1.5 萬噸，Asahi(泰國)和 Toray(印度尼西亞)分別爲 2 萬噸，Fibertex(馬來西亞)爲 1.5 萬噸。

CNC/Fitesa 于 2020 年底啓用了一條新的 Reifenhauser 5 生產綫，其年產能爲 3.3 萬噸。Asahi 將在 2021 年下半年在泰國安裝一條產能爲 1.5 萬噸的新生產綫。在同一時期，Fibertex 將在馬來西亞投產 Reifenhauser 5 生產綫，其年產能爲 1.5 萬噸。這兩條生產綫都將在 2022 年投產。通過這些投資，年生產能力將增加 6.3 萬噸(24.7%)。這些新的產能可能導致該地區出現供過于求的局面。

2020 年，東南亞細旦和中旦紡粘/紡熔聚丙烯技術的年產能爲 26.4 萬噸，約占該技術類別全球總產能的 7%。

這種技術的產能最主要集中在泰國，目前有四家生產商占據了 43%(11.4 萬噸)的產能。在馬來西亞，兩家生產商的總產能爲 9.4 萬噸，占該地區產能的 36%。在印度尼西亞，兩家生產商的產能爲 5.2 萬噸，占該地區產能的 20%。菲律賓也有少部分產能。

在東南亞，大多數大型非織造布生產商僅采用細旦聚丙烯紡粘/紡熔技術，幷大量供應衛生用品市場。截至 2020 年底，Fibertex(馬來西亞)是東南亞最大的非織造布生產商，產能爲 8.5 萬噸。

Asahi(泰國)在 2021 年初擁有 4 萬噸細旦紡粘產能。Fitesa/CNC(泰國)在 2021 年初擁有 7.2 萬噸的細旦紡粘產能，Mitsui(泰國)的產能則爲 3 萬噸。

東南亞的細旦紡粘/紡熔生產商將繼續主要依靠出口，以達到可接受的產能利用率水平。儘管東南亞對一次性非織造布的需求正在增長，但與該地區已安裝的生產綫的產能相比仍然很小。

依據 2020 年 3 月發佈之榮格非織造布資訊，據產業用紡織品行業協會的統計，2018 年中國熔噴法無紡布產能達到 83,240 噸，實際產量爲 53,523 噸。截至 2018 年 12 月底，中國連續式熔噴法無紡布生產廠家僅有 61 家，比前一年減少了 9 家，生產綫 136 條，比前一年減少了 2 條。而在更早的 2015 年，這類熔噴布生產綫的數量是 145 條。

自 2020 年春節以來，這些公司紛紛加班加點，用盡一切辦法保證熔噴布的生產，想方設法提升產能，爲抗擊疫情做出了貢獻。

全球無紡布 40 强的龍頭貝裏國際集團（Berry）于 2019 年在佛山南海工廠投產了一條新的萊芬熔噴綫，現在這條熔噴綫已馬力全開，全力生產醫用熔噴過濾材料。

受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影響，醫用口罩需求爆增，政府全面徵用口罩廠，全力生產及提升口罩產量並積極增產防護服，故 2020 年上半年台灣紡粘不織布及熔噴不織布供不應求；另中國國內許多 SMS 廠商，停產 SMS 改產 MB 過濾層料，造成 SMS 衛材料短缺，轉單效應需求量爆增，但此為一時需求，現在市場處於競爭激烈，產能供過於求狀況。

3.競爭利基：

(1)本公司為專業不織布生產廠商，注重產品之研發及市場之開發，並藉由新產品及新客戶之開發與加強品質、成本、交期及售後服務等管理，以爭取市場利基。

(2)本公司早期購置之 SMMS 複合布、熔噴不布織布、紡結不織布等主要生產設備及技術(know-now)係來自世界名廠德國 Reifenhauser 公司，其所產出之不織

布在分佈性及物性方面均極佳，且公司技術人員曾赴德國原廠接受訓練，故不論在生產技術或產品品質均符合市場需求。

另最近幾年新購之 SS 紡結不織布機及 SMS 複合布機，則係向大陸知名不織布機械廠採購，其產品品質亦符合市場需求及具有生產成本相對低廉之優點，產品具有競爭力。

2019 及 2020 年本公司共購置 4 台高階過濾材設備(含熔噴不織布機及 HEPA 設備)，可用於生產口罩用過濾材及空氣清淨機用高效濾材(HEPA)等高附加價值產品。

(3)本公司主要產品 PP 紡結不織布、PP 熔噴不織布、複合不織布均為目前與未來不織布市場之主流產品，其產速快、基重輕、物性佳、價格低廉，將有效降低使用成本，除目前使用領域外，使用範圍逐漸增加，市場規模逐漸擴大。

4.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本公司主要產品不織布因具有質輕、柔軟、透氣、價廉等特性，其產品用途廣泛，已逐漸取代許多傳統之布類及其他紡織品、紙類及塑膠製品。

b.不織布將隨著人類生活水準之提高、不斷開發新產品用途，同時隨著產品品質之改善，而逐漸擴大其市場規模。

c.在不織布產品方面，政府過去在「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之高級材料中列入多功能高層次不織布(具有紡粘製程、熔噴製程及熱粘製程)之開發，增資擴展可申請五年免稅，顯示政府對不織布產業之重視，而本公司亦積極研究多功能高層次產品之開發計劃，本公司擴建之 SMMS 細丹尼複合不織布即屬於多功能高層次不織布，該機台已於 91 年 4 月 30 日辦理驗收，91 年 5 月份起開始進行該產品之生產及銷售，以滿足市場需求；該 SMMS 複合布機台係目前世界上先進之紡結或複合布機，且 SMMS 複合布在品質及物性上具特殊功能，其主要用途為衛材及醫療用，而在不織布市場中衛材及醫療之市場規模非常廣大，尤其衛材用途之市場規模為不織布用途中之最大者。

d.本公司之產品在國內市場均維持一定佔有率，且居於領先地位。

e.注重產品研發及市場開發，可隨時掌握市場脈動以因應市場之變化做彈性調整，提高產品附加價值。

f.與原料供應廠商維持長期合作之良好關係，故貨源供應非常穩定，不曾有缺料停工情形。

g.紡結及熔噴不織布所用之聚丙烯塑膠粒(P.P.粒)，國內廠商已可供應，可縮短交期及減低原料存貨之積壓及降低進貨費用，提高成本之競爭力。另自東協新加坡進口 P.P.粒原料免進口關稅。

h.材料加工及下游加工品所需之原料，可利用自產之不織布為原料進行加工。

i.本公司目前積極加強高附加價值產品之開發與銷售，以提高產品銷售之毛利。

j.與客戶維持長期而穩定之業務關係。

k.客戶來源分散且多為國內、外般實廠商，相對營運風險較低。

l.與世界先進同業保持密切聯繫，並與專業技術專家經常交換意見，充分掌控市場資訊。

m.不織布業部份產品項目列入 ECFA 早收清單，產品銷售至大陸地區市場之關稅降低，可提升產品出口至大陸市場之競爭力。

n.國內之進口原料關稅於產品出口時可申請退稅，提升出口競爭力。

o.大陸廈門廠不織布出口至東協市場免進口關稅，提升大陸廠出口競爭力。

(2)不利因素：

a. 本公司所生產之不織布屬技術密集、資本密集之行業，進口機器設備非常昂貴，因投資大、固定成本高，若未能掌握客戶與市場，投資風險極大。

b. 台灣之不織布市場規模不夠大，故必需提高國際市場之競爭力增加產品之外銷。

c. 技術革新替換快，產速低之機器易被淘汰。

d. 聚丙稀紡結不織布及 SMMS 及 SMS 複合不織布因全世界之擴建，市場價格有下降之趨勢，故不織布市場價格雖會隨石油及 P.P.粒原料價格之波動而調整，但成本上漲時轉嫁有些困難，有時無法完全轉嫁。

e. 由於國內勞工意識高漲，勞動力不足，相對的增加生產成本。

f. 原油價格大幅波動，造成使用之主要原料 P.P.塑膠粒價格大幅波動激烈，增加不織布生產成本及影響訂單之報價作業。

g. 因同業大量擴建，市場供過於求，產品有價格競爭壓力，使得紡結不織布、SMMS 及 SMS 複合布、熔噴不織布等產品有價格競爭壓力。

h. 衛材產品有淡旺季，影響夏季業績；且經濟不景氣，亦會影響不織布之需求及銷路。

i. 加入 WTO 後，內銷市場將面臨外貨競爭。

j. 台灣未加入東協自由貿易協定，拓展東南亞市場亦有關稅問題，影響競爭力。

k. 若新台幣過於強勢，升值將影響出口競爭力，若日圓、歐元大幅貶值時，將影響日本及歐元區市場之出口。

(3)因應對策：

a. 研發具利基性高附加價值的新產品，以因應市場激烈競爭。

b. 藉由每年保留適當盈餘累積資金或自資本市場籌措資金，以支應擴充所需之資金。

c. 改進新式自動化生產設備，大量生產、降低生產成本，以提高在國際市場之競爭能力。

d. 發展材料加工及下游加工品，使上下游垂直整合，以穩定不織布之銷路，避免同業之惡性競爭。

e. 為因應勞工不足之現象，本公司除引進外勞，並積極改善生產製程及加強自動化之生產、提高生產效率，以降低人力需求及人事成本。

f. 建立原料之安全庫存量，並加強原料之存貨管理，另注意主要原料之價格變化趨勢，以掌握較佳之採購價格，以控制生產成本。

g. 維持與現有供應廠商之互動關係，並尋求新供應商，以確保料源供應充裕及降低原料成本。

h. 本公司除嚴格的控制成本，並致力於提升研發能力，開發多元化及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以提升整體獲利空間及競爭力。

i. 積極與國際先進同業合作，提升競爭力及發展層次。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產製之不織布，目前主要為銷售國內外市場，其主要用途說明如后：

(1)衛生器材用：紙尿褲、尿片、訓練褲、衛生棉、紙褲。

(2)醫療用：口罩、醫帽、鞋套、手術衣、隔離衣、手術覆蓋布、床單、枕頭套。

(3)內裡襯裡：皮包皮箱、衣用裡襯、傢俱裡襯、合成皮底布、磁碟片裡襯。

(4)覆蓋布：汽車套、帳蓬、桌巾、傢俱覆蓋布、浴窗簾、沙發枕巾。
(5)物袋包裝布、購物袋、棉被袋、禮品包裝布。
(6)防護服、工作服、過濾材、地毯底材、擦拭布。
(7)吸油材、汽車內裝材、人造花、隔熱材。
(8)壁飾、電纜包覆材、熱接合材、土木工程用布、農業用覆蓋布。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1)紡結式不織布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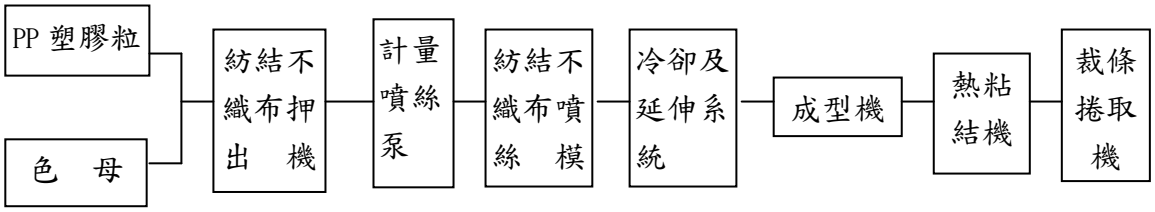

(2)熔噴及貼合不織布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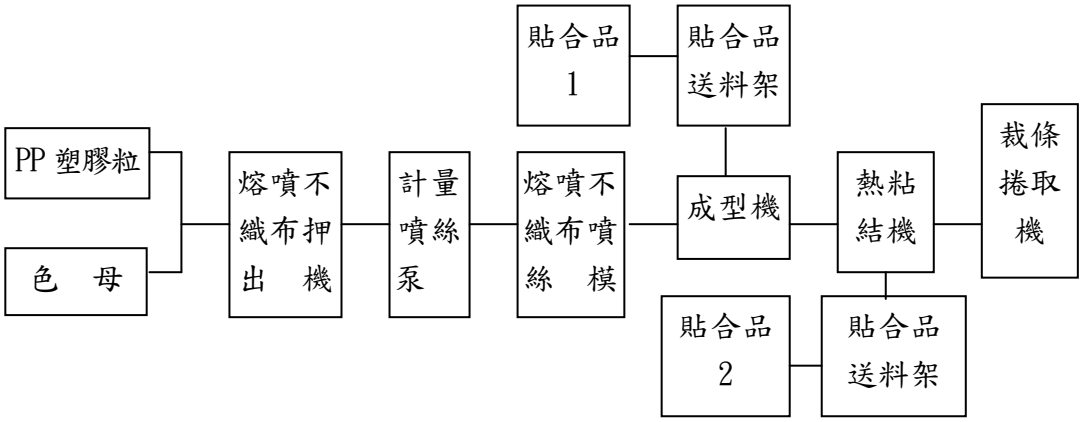

(3)紡結及其他材料貼合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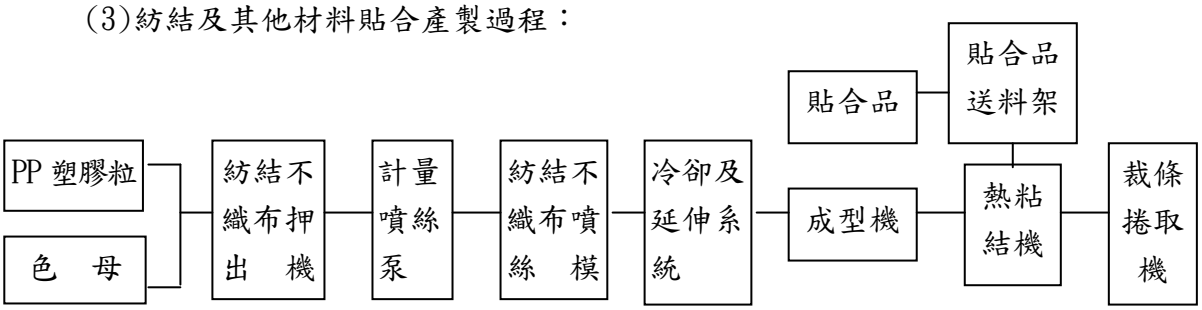

(4)複合不織布產製過程：SMMS、SMS、S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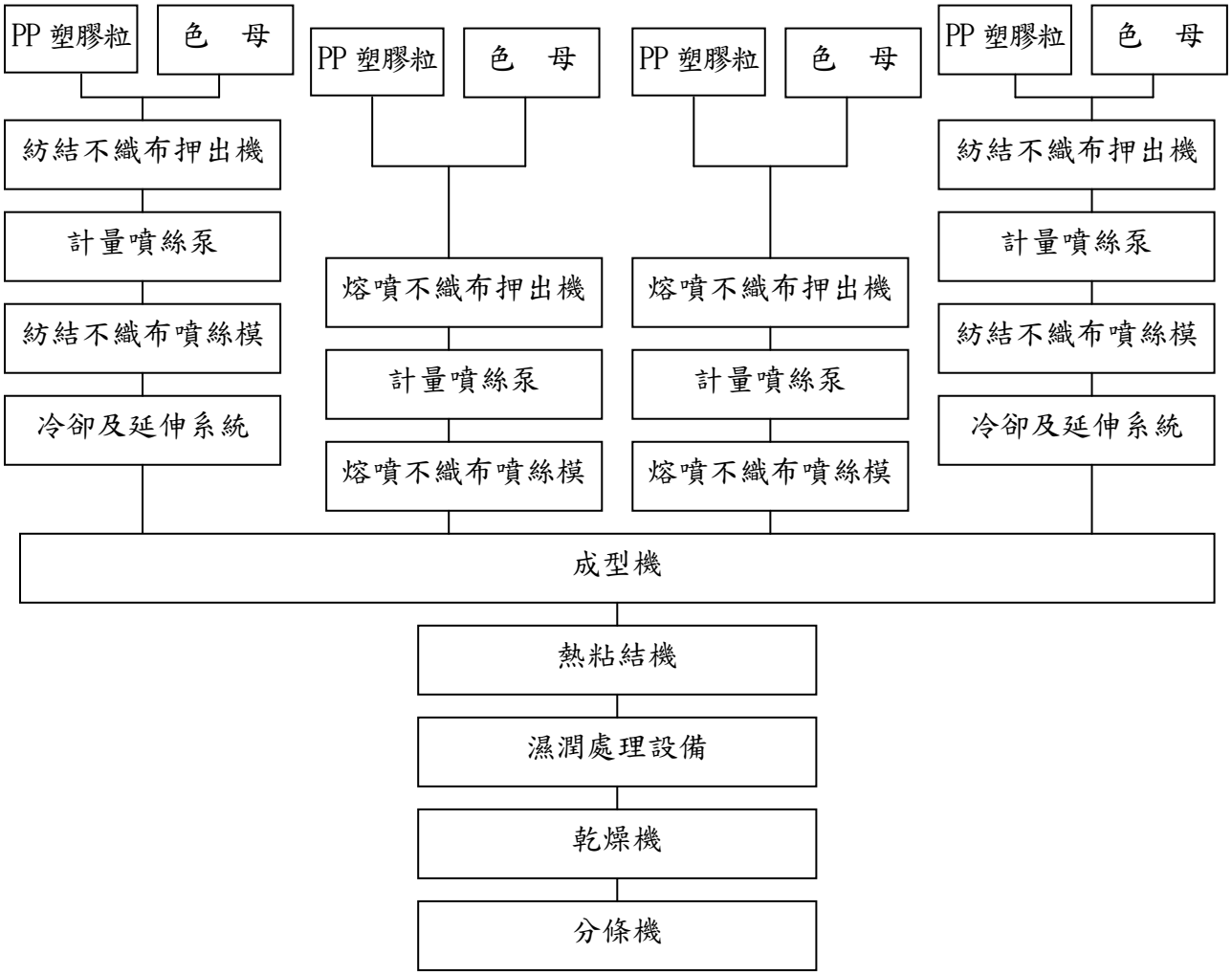

(5)醫用及外科手術口罩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紡結(S)及熔噴不織布(M)及 SMMS 複合布、SMS 複合布之主要原料為纖維級聚丙烯(Polypropylene，即 P.P.)塑膠粒及各種色母及添加劑，其供應來源正常。

1.纖維級 P.P.塑膠粒：

(1)紡結不織布所使用之 P.P.粒：目前國內有台塑、台化、李長榮化工三家公司生產 P.P.粒，本公司除向國內之台塑、李長榮化工公司採購外，目前大部份自國外進口，供應來源主要為新加坡、美國、韓國等先進國家之 P.P.製造廠商，如 ExxonMobil、Basell、LG；大陸地區供應商則有台塑寧波、道普石化、浙江明日控股公司、象嶼、寧波齊鑫……等公司。

(2)熔噴不織布使用之 P.P.粒：國內供應商為台塑公司，國外主要供應商為 Basell、杭州宸達……等公司。

目前全世界之石化原料供應充足，但因石油價格波動，致使石化原料價格及 P.P.粒價格亦大幅波動，因 P.P.粒價格變動激烈，故掌握價格變化趨勢及採購時機，是管理上非常重要的工作，本公司掌控尚稱良好；且本公司與各供應商均維持良好關係，供應非常穩定，供應來源正常。

2.色母及添加劑

(1)色母主要供應商為台灣科萊恩(Clariant)、中美公司、清豐、漢青、智昱、Ampacet 等公司。

(2)添加劑包含抗 UV（紫外線）、抗靜電劑、靜電加強添加劑、親水劑、滲透劑、三抗油劑、柔軟劑等，其中抗 UV 係由中美公司供應，抗靜電係由 Golston 及香港保樂等公司供應，親水劑係由 S+S 及香港保樂等公司供應，滲透劑、三抗油劑、柔軟劑由香港保樂公司供應。

(四)最近二年度中任一年度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單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 年度				109 年度				111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台灣塑膠	128,253	29	廠商	台灣塑膠	269,739	27	廠商	台灣塑膠	11,430	16	廠商
2	浙江明日	87,276	20	廠商	浙江明日	16,245	2	廠商	浙江明日	10,280	14	廠商
3	道普石化	81,768	18	廠商	道普石化	116,182	12	廠商	道普石化	3,489	5	廠商
4	Basell	6,296	1	廠商	Basell	114,197	11	廠商	Basell	-	-	廠商
	其他	141,995	32	廠商	其他	485,085	48	廠商	其他	46,082	65	廠商
	進貨淨額	445,588	100		進貨淨額	1,001,448	100		進貨淨額	71,281	100	

註 1： 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 增減原因說明：視廠商原料品質、價格波動及庫存量來調整供貨廠商之供貨量。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 年度				109 年度				111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E10248	260,700	22	客戶	E10248	-	-	客戶	E10248	13,932	9	客戶
2	210594	115,385	10	客戶	210594	224,464	6	客戶	210594	38,309	26	客戶
3	110754	97,199	8	客戶	110754	1,004,832	25	客戶	110754	-	-	客戶
	其他	717,759	60	客戶	其他	2,827,562	69	客戶	其他	97,739	65	客戶
	銷貨淨額	1,191,043	100		銷貨淨額	4,056,858	100		銷貨淨額	149,980	100	

註 1： 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 增減原因說明：不織布客戶係依需求下單，故有所增減，110 年度起因市場之防疫物資庫存充裕，使口罩及防護材需求減少，故主要客戶產生較大之變化。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布類：公噸；仟元
其他：仟件；仟元

生產量值 / 年度 / 主要商品	110 年度			109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紡結與複合不織布	31,812	10,473.4	577,893	31,812	21,998.0	1,015.200
熔噴不織布（註3）	2,040	233.4	21,990	2,040	1,297.8	111,715
小　計	33,852	10,706.8	599,883	33,852	23,295.8	1,126.915
材料加工（註4）	—	121.1	14,073	—	157.7	15,280
合　　計	—	—	613,956	—	—	1,142,195

註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註2：各產品之生產具有可替代性者，得合併計算產能，並附註說明。
註3：熔噴不織布產能包含新安裝之高階過濾材－熔噴不織布設備。
註4：材料加工包含貼合布、後處理布、高效濾材及貼合濾材等。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公噸；仟元

銷售量值 / 年度 / 主要商品	110 年度				109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紡結與複合不織布	8,526.3	530,800	1,482.9	100,546	17,121.9	1,407,946	3,262.7	242,389
熔噴不織布	20.9	6,537	146.1	63,900	594.9	402,961	161.6	49,238
材料加工（註2）	8.6	1,787	126.6	15,139	—	—	92.8	12,086
不織布合計	8,555.8	539,124	1,755.6	179,585	17,716.8	1,810,907	3,517.1	303,713
加工品（註3）	—	469,116	—	—	—	1,931,767	—	—
其　他	—	3,218	—	—	—	10,471	—	—
合　計	—	1,011,458	—	179,585	—	3,753,145	—	303,713

註1：以銷售量值淨額分析。
註2：材料加工包含貼合布、後處理布、高效濾材及貼合濾材等。
註3：加工品係口罩。

三、從業員工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11 年 4 月 30 日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1 年 4 月 30 日
員工人數	技術員	18	23	20
	辦事員	68	82	66
	工　職	123	267	107
	合　計	209	372	193
平均年歲		40.1	39.4	39.6
平均服務年資		7.9	6.5	8.2
學歷分布比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6	7	6
	大　專	86	120	79
	高　中	85	196	77
	高中以下	32	49	31

註：本公司之不織布係採自動化設備生產，所需之用人數極少。110 度之從業員工人數減少主要係口罩需求降低，機台用人數減少。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無。

(二)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因本公司規劃投資新產品之開發時，即以選擇無污染性質之產品做為選擇投資之對象，即本公司所生產之 P.P.紡結、熔噴不織布及其複合不織布，因其所使用之原料聚丙烯(P.P.)塑膠粒係無毒，故不產生環境污染之情形。

(三)近年來對機台設置符合 ISO 14001 及環保法規之固定污染源排放設施，並依空氣污染防制法繳交空氣污染防制費用，以達符合政府環保規範，110 年度無需繳交空氣污染防制費用。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與其實施情形：

(1)職工福利委員會：依法令規定提撥職工福利金，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員工得享有各項福利，福利項目包括結婚禮金、生育補助、喪弔奠儀……等，有關申請方式、金額及其他康樂活動由福委會另訂之。

(2)年終獎金：按月提列固定比率金額，於次年度發放。

(3)員工酬勞：於年度結算後依公司章程規定提報員工酬勞分派數，經董事會通過後分派予員工，並報告股東會。

(4)節慶獎金：於端午、中秋節日發放定額獎金。

(5)保險：依法辦理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對同仁之生育、傷病、老年、死亡給付，依政府公佈之勞工保險條例及全民健康保險有關之規定辦理。

2.員工進修、訓練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工廠之員工依照其工作需要，給予內部訓練或派遣至外部訓練。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1)舊制退休金：本公司依照勞基法之規定對正式聘用員工訂有退休辦法，依該辦法規定，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經常性薪資計算，本公司每月依規定提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

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員工選擇適用新頒訂之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者仍保有其舊制年資，於申請退休時計算應付之退休金給付之。

每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將於次一年度3月底前提撥其差額至該專戶。

110年度有3人辦理退休，已依退休辦法之相關規定完成退休申請並給付退休金。

(2)新制退休金：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者，按其每月薪資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4.勞資間之重要協議：無。

5.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有關員工權益本公司均依照勞基法規定予以維護。

6.本公司已訂定員工倫理守則，規範全體同仁行為道德，相關內容請參考本公司網站 www.uk.com.tw →投資人/利害關係人專區→公司治理→公司規章→道德行為準則。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

1.勞資糾紛狀況：無。

2.已發生損失金額：無。

3.預計未來可能損失金額：無。

4.公司因應措施：不適用。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在資安風險控管上，本公司建置一套完整電腦及網路安全管理系統，並訂定資訊安全規範，每年進行資訊安全風險評估，定期進行內外部資訊循環稽核查核作業，以確保有效的資訊安全。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截至目前為止，未曾發生資通安全事件。

七、重要契約：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1）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11年03月31日財務資料（註4）
		110年	109年	108年	107年	106年	
流動資產		1,903,915	3,286,330	887,376	1,034,739	1,035,490	1,930,71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註2）		87,390	126,815	51,998	51,572	—	87,38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註2）		—	—	—	—	57,088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13,631	1,207,304	922,087	808,776	789,059	1,209,763
使用權資產（註3）		7,084	7,460	7,678	—	—	7,271
無形資產		—	—	—	20	82	—
其他資產（註3）		5,362	7,172	5,312	14,034	15,955	4,962
資產總額		3,217,382	4,635,081	1,874,451	1,909,141	1,897,674	3,240,09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05,648	729,410	47,176	59,231	64,021	108,826
	分配後	—	1,752,784	72,760	101,872	93,869	—
非流動負債		63,088	75,789	63,558	64,365	65,230	62,11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68,736	805,199	110,734	123,596	129,251	170,944
	分配後	—	1,828,573	136,318	166,237	159,099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分配前	2,948,349	3,728,131	1,703,411	1,717,531	1,695,561	2,966,214
	分配後	—	2,704,757	1.677,827	1,674,890	1,665,713	—
股本		852,812	852,812	852,812	852,812	852,812	852,812
資本公積		3,261	3,167	3,101	3,171	3,239	3,33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083,590	2,828,586	879,191	885,600	854,833	2,086,901
	分配後	—	1,805,212	853,607	842,959	824,985	—
其他權益		8,686	43,566	(31,693)	(24,052)	(15,323)	23,168
非控制權益		100,297	101,751	60,306	68,014	72,862	102,939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048,646	3,829,882	1,763,717	1,785,545	1,768,423	3,069,153
	分配後	—	2,806,508	1,738,133	1,742,904	1,738,575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註1：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均由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原依公報IAS 39分類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改依新公報IFRS 9重分類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3：原依公報IAS 17分類之預付租賃款，改依新公報IFRS 16重分類至使用權資產。

註4：111/1/1-3/31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竣事。

註5：110年度盈餘分配經董事會決議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每股2元。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11年03月31日財務資料(註2)
	110年	109年	108年	107年	106年	
營業收入	1,191,043	4,056,858	772,775	914,449	865,210	149,980
營業毛利	439,793	2,706,065	83,679	101,597	118,147	10,808
營業損益	370,105	2,524,727	33,574	48,815	65,450	(1,43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9,415	6,686	10,393	24,520	(12,592)	4,677
稅前淨利	389,520	2,531,413	43,967	73,335	52,858	3,24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77,492	2,014,576	34,691	59,922	39,677	2,278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277,492	2,014,576	34,691	59,922	39,677	2,27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5,448)	77,107	(10,115)	(9,179)	(6,593)	18,33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42,044	2,091,683	24,576	50,743	33,084	20,609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78,378	1,974,979	36,247	59,853	43,512	3,48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886)	39,597	(1,556)	69	(3,835)	(1,20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43,498	2,050,238	28,606	51,950	38,882	17,96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454)	41,445	(4,030)	(1,207)	(5,798)	2,642
每股盈餘	3.26	23.16	0.43	0.70	0.51	0.04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註1：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均由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11/1/1-3/31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竣事。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10年	109年	108年	107年	106年
流動資產		1,573,457	2,937,034	769,932	919,740	923,51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註2)		87,390	126,815	51,998	51,572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註2)		—	—	—	—	57,08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77,534	383,008	228,594	240,214	240,37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0,340	1,055,387	755,602	620,345	587,411
使用權資產(註3)		35	74	113	—	—
無形資產		—	—	—	20	82
其他資產		5,339	7,149	5,289	6,122	7,592
資產總額		3,114,095	4,509,467	1,811,528	1,838,013	1,816,05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02,658	705,547	44,559	56,117	55,265
	分配後	—	1,728,921	70,143	98,758	85,113
非流動負債		63,088	75,789	63,558	64,365	65,23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65,746	781,336	108,117	120,482	120,495
	分配後	—	1,804,710	133,701	163,123	150,343
股本		852,812	852,812	852,812	852,812	852,812
資本公積		3,261	3,167	3,101	3,171	3,23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083,590	2,828,586	879,191	885,600	854,833
	分配後	—	1,805,212	853,607	842,959	824,985
其他權益		8,686	43,566	(31,693)	(24,052)	(15,323)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948,349	3,728,131	1,703,411	1,717,531	1,695,561
	分配後	—	2,704,757	1,677,827	1,674,890	1,665,713

註1：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均由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原依公報IAS 39分類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改依新公報IFRS 9重分類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3：原依公報IAS 17分類之預付租賃款，改依新公報IFRS 16重分類至使用權資產。

註4：110年度盈餘分配經董事會決議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每股2元。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10年	109年	108年	107年	106年
營業收入	1,048,841	3,493,155	583,964	685,713	740,816
營業毛利	441,090	2,448,008	80,148	93,045	124,980
營業損益	381,620	2,284,813	41,951	51,654	82,45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448	153,164	3,572	21,612	(25,760)
稅前淨利	390,068	2,437,977	45,523	73,266	56,69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78,378	1,974,979	36,247	59,853	43,512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278,378	1,974,979	36,247	59,853	43,51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4,880)	75,259	(7,641)	(7,903)	(4,63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43,498	2,050,238	28,606	51,950	38,882
每股盈餘	3.26	23.16	0.43	0.70	0.51

註1：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3)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1.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備註
110年	薛峻泯、張淳儀	無保留意見	
109年	周以隆、張淳儀	無保留意見	
108年	周以隆、張淳儀	無保留意見	
107年	周以隆、張淳儀	無保留意見	
106年	姚勝雄、劉江抱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

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註3） \ 年度（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111年3月31日（註2）
		110年	109年	108年	107年	106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24	17.37	5.91	6.47	6.81	5.2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56.40	323.50	198.17	228.73	232.38	258.8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802.13	450.55	1,880.99	1,746.96	1,617.42	1,774.13
	速動比率	1,638.65	422.78	1,577.20	1,483.29	1,372.16	1,627.19
	利息保障倍數	2,996,407.69	7,232,708.57	162,940.74	333,440.91	165,281.25	162,150.0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51	18.07	5.93	6.27	5.37	6.72
	平均收現日數	66.24	20.19	61.55	58.21	67.97	54.31
	存貨週轉率（次）	4.13	8.32	4.97	5.59	5.06	3.4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2.90	78.19	43.98	28.03	18.29	68.63
	平均銷貨日數	88.37	43.87	73.44	65.29	72.13	106.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98	3.81	0.89	1.14	1.07	0.5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0	1.25	0.41	0.48	0.45	0.1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07	61.90	1.83	3.15	2.05	0.07
	權益報酬率（%）	8.07	72.03	1.95	3.37	2.22	0.0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註7)	45.67	296.83	5.16	8.60	6.20	0.38
	純益率（%）	23.30	49.66	4.49	6.55	4.59	1.52
	每股盈餘（元）	3.26	23.16	0.43	0.70	0.51	0.0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66)	332.40	213.77	148.66	213.93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43.08	318.64	128.09	142.93	140.58	—
	現金再投資比率（%）	(21.44)	43.15	1.69	1.69	2.03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81	1.19	7.14	5.09	4.06	—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 者可免分析）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變動減少69.83%，主因係110年度負債總額較109年度減少636,463仟元，減少79.04%，資產總額減少1,417,699仟元，減少30.59%。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變動減少20.74%，主因係110年度(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較109年度減少793,937仟元，減少20.3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6,327仟元，增加0.52%。
3. 流動比率：變動增加299.98%，主因係110年度流動資產較109年度減少1,382,415仟元，減少42.07%，流動負債減少623,762仟元，減少85.52%。
4. 速動比率：變動增加287.59%，主因係110年度(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較109年度減少1,352,602仟元，減少43.86%，流動負債減少623,762仟元，減少85.52%。
5. 利息保障倍數：變動減少58.57%，主因係110年度(利息費用加稅前純益)較109年度減少2,141,915仟元，減少84.61%，利息費用減少22仟元，減少62.86%。
6.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變動減少69.51%，主因係110年度銷貨淨額較109年度減少2,865,815仟元，減少70.64%，平均應收款項減少8,435仟元，減少3.76%。
7. 平均收現日數：變動增加228.08%，主因係110年度應收款項週轉率較109年度減少12.56次。
8. 存貨週轉率（次）：變動減少50.36%，主因係110年度銷貨成本較109年度減少599,543仟元，減少44.38%，平均存貨額增加19,609仟元，增加12.08%。
9. 應付帳款週轉率：變動減少45.13%，主因係110年度銷貨成本較109年度減少599,543仟元，減少44.38%，平均應付款項增加235仟元，增加1.36%。
10. 平均銷貨日數：變動增加101.44%，主因係110年度存貨週轉率較109年度減少4.19次。
11.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週轉率：變動減少74.28%，主因係110年度銷貨淨額較109年度減少2,865,815仟元，減少70.64%，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增加145,772仟元，增加13.69%。
12. 總資產週轉率（次）：變動減少76%，主因係110年度銷貨淨額較109年度2,865,815仟元，減少70.64%，平均資產總額增加671,466仟元，增加20.63%。
13. 資產報酬率：變動減少88.58%，主因係110年度〔稅後損益＋利息費用×（１－稅率）較109年度減少1,737,102仟元，減少86.23%，平均資產總額增加671,466仟元，增加20.63%。
14. 權益報酬率：變動減少88.80%，主因係110年度稅後損益較109年度減少1,737,084仟元，減少86.23%，平均權益總額增加642,465仟元，增加22.97%。

15.稅前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變動減少 84.61%,主因係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較 109 年度減少 2,141,893 仟元,減少 84.61%。
16.純益率：變動減少 53.08%，主因係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較 109 年度減少 1,737,084 仟元，減少 86.23%，銷貨淨額減少 2,865,815 仟元，減少 70.64%。
17.每股盈餘:變動減少 85.92%,主因係 110 年度之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較 109 年度減少 1,696,601 仟元,減少 85.90%。
18.現金流量比率：變動減少 101.40%，主因係 110 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 109 年度減少 2,429,479 仟元，減少 100.20%，流動負債減少 623,762 仟元，減少 85.52%。
19.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變動減少 55.10%，主因係 110 年度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 109 年度減少 164,253 仟元，減少 5.64%,110 年度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較 109 年度增加 1,005,628 仟元，增加 110.13%。
20.現金再投資比率；變動減少 149.69%，主因係 110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較 109 年度減少 3,427,269 仟元,減少 142.86%,110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較 109 年度減少 763,318 仟元，減少 13.73%。
21.營運槓桿度：變動增加 52.10%,主因係 110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較 109 年度減少 2,339,176 仟元，減少 77.75%，110 年度營業淨利較 109 年度減少 2,154,622 仟元，減少 85.34%。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註 1： 106-110 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 111/1-3/31 第 1 季財務分析資料，為求比較之合理性，有關損益科目金額皆乘以 4 後再予以計算。

註 3： 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１－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 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營業利益(註 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4： 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個體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註2） \ 年度（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10年	109年	108年	107年	106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32	17.33	5.97	6.56	6.6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81.35	360.43	233.85	287.24	299.7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532.72	416.28	1,727.89	1,638.97	1,671.06
	速動比率		1,399.45	393.99	1,507.36	1,457.64	1,490.03
	利息保障倍數		3,000,623.08	6,965,748.57	168,703.70	333,127.27	177,265.6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36	17.31	5.41	5.83	6.33
	平均收現日數		68.09	21.08	67.46	62.60	57.66
	存貨週轉率（次）		4.20	8.61	5.30	5.92	6.2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7.85	64.98	32.53	22.51	24.56
	平均銷貨日數		86.90	42.39	68.86	61.65	58.5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99	3.86	0.85	1.14	1.2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28	1.11	0.32	0.38	0.4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30	62.49	1.99	3.28	2.37
	權益報酬率（%）		8.34	72.72	2.12	3.51	2.54
	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營業利益	44.75	267.92	4.92	6.06	9.67
		稅前純益	45.74	285.88	5.34	8.59	6.65
	純益率（%）		26.54	56.54	6.21	8.73	5.87
	每股盈餘（元）		3.26	23.16	0.43	0.70	0.5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8.15)	312.49	171.46	121.32	210.1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29.12	294.56	114.49	136.91	140.58
	現金再投資比率（%）		(23.19)	41.76	1.07	1.21	1.5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68	1.19	4.46	4.07	2.94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 者可免分析）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變動減少69.30%，主因係110年度負債總額較109年度減少615,590仟元，減少78.79%，資產總額減少1,395,372仟元，減少30.94%。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變動減少21.94%，主因係110年度(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較109年度減少792,483仟元，減少20.8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14,953仟元，增加1.42%。
3. 流動比率：變動增加268.19%，主因係110年度流動資產較109年度減少1,363,577仟元，減少46.43%，流動負債減少602,889仟元，減少85.45%。
4. 速動比率：變動增加255.20%，主因係110年度(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較109年度減少1,343,136仟元，減少48.32%，流動負債減少602,889仟元，減少85.45%。。
5. 利息保障倍數：變動減少56.92%，主因係110年度(利息費用加稅前純益)較109年度減少2,047,931仟元，減少84%，利息費用減少22仟元，減少62.86%。
6.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變動減少69.04%，主因係110年度銷貨淨額較109年度減少2,444,314仟元，減少69.97%，平均應收款項減少6,024元，減少2.99%。
7. 平均收現日數：變動增加223.01%，主因係110年度應收款項週轉率較109年度減少11.95次。
8. 存貨週轉率(次)：變動減少51.22%，主因係110年度銷貨成本較109年度減少437,396仟元，減少41.85%，平均存貨額增加23,331仟元，增加19.24%。
9. 應付帳款週轉率：變動減少41.75%，主因係110年度銷貨成本較109年度減少437,396仟元，減少41.85%，平均應付款項減少26仟元，減少0.16%。
10. 平均銷貨日數：變動增加105%，主因係110年度存貨週轉率較109年度減少4.41次。

11.不動產、房屋及設備週轉率：變動減少 74.35%，主因係 110 年度銷貨淨額較 109 年度減少 2,444,314 仟元，減少 69.97%，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增加 157,369 仟元，增加 17.38%。
12.總資產週轉率（次）：變動減少 74.77%，主因係 110 年度銷貨淨額較 109 年度減少 2,444,314 仟元，減少 69.97%，平均資產總額增加 651,284 仟元，增加 20.61%。
13.資產報酬率:變動減少 88.32%,主因係 110 年度〔稅後損益＋利息費用×(１－稅率)較 109 年度減少 1,696,619 仟元，減少 85.90%，平均資產總額增加 651,284 仟元，增加 20.61%。
14.權益報酬率：變動減少 88.53%，主因係 110 年度稅後損益較 109 年度減少 1,696,601 仟元，減少 85.90%，平均權益總額增加 622,469 仟元，增加 22.92%。
15.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變動減少 83.30%，主因係 110 年度之營業利益較 109 年度減少 1,903,193 仟元，減少 83.3%。
16.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變動減少 84%，主因係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較 109 年度減少 2,047,909 仟元，減少 84%。
17.純益率：變動減少 53.06%，主因係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較 109 年度減少 1,696,601 仟元，減少 85.90%，銷貨淨額減少 2,444,314 仟元，減少 69.97%。
18.每股盈餘:變動減少 85.92%,主因係 110 年度之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較 109 年度減少 1,696,601 仟元，減少 85.90%。
19.現金流量比率:變動減少 102.61%,主因係 110 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 109 年度減少 2,213,158 仟元，減少 100.38%，流動負債減少 602,889 仟元，減少 85.45%。
20.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變動減少 56.17%，主因係 110 年度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 109 年度減少 153,549 仟元，減少 5.88%，110 年度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較 109 年度增加 1,016,557 仟元，增加 114.70%。
21.現金再投資比率；變動減少 155.53%，主因係 110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較 109 年度減少 3,210,948 仟元，減少 147.34%，110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較 109 年度減少 769,660 仟元，減少 14.75%。
22.營運槓桿度：變動增加 41.18%，主因係 110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較 109 年度減少 2,078,671 仟元，減少 76.45%，110 年度營業淨利較 109 年度減少 1,903,193 仟元，減少 83.30%。

註 1：106-110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請參閱第 68-69頁。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恒 大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之相關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張金蓮

張金蓮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二　十　五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參閱第86－142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第143－197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劃：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率
流動資產	1,903,915	3,286,330	(1,382,415)	(42.0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7,390	126,815	(39,425)	(31.0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13,631	1,207,304	6,327	0.52%
使用權資產	7,084	7,460	(376)	(5.04%)
其他資產	5,362	7,172	(1,810)	(25.24%)
資產總額	3,217,382	4,635,081	(1,417,699)	(30.59%)
流動負債	105,648	729,410	(623,762)	(85.52%)
非流動負債	63,088	75,789	(12,701)	(16.76%)
負債總額	168,736	805,199	(636,463)	(79.04%)
股本	852,812	852,812	-	-
資本公積	3,261	3,167	94	2.97%
保留盈餘	2,083,590	2,828,586	(744,996)	(26.34%)
其他權益	8,686	43,566	(34,880)	(80.0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948,349	3,728,131	(779,782)	(20.92%)
非控制權益	100,297	101,751	(1,454)	(1.43%)
股東權益總額	3,048,646	3,829,882	(781,236)	(20.40%)

說明：

(一)流動資產減少 1,382,415 仟元，減少 42.07%，主係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 95,205 仟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1,010,796 仟元，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8,694 仟元，應收帳款減少 242,157 仟元，存貨減少 23,517 仟元，應收票據及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3,068 仟元，本期所得稅資產增加 1,022 仟元之故。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 39,425 仟元，減少 31.09%，主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減少之故。

(三)其他資產減少 1,810 仟元，減少 25.24%，主係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 1,810 仟元之故。

(四)資產總額減少 1,417,699 仟元，減少 30.59%，主係流動資產減少 1,382,415 仟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 39,425 仟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 6,327 仟元，使用權資產減少 376 仟元，其他資產減少 1,810 仟元之故。

(五)流動負債減少 623,762 仟元，減少 85.52%，主係應付帳款減少 22,765 仟元，其他應付款減少 156,855 仟元，本期所得稅負債減少 419,613 仟元，租賃負債-流動增加 2 仟元，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24,531 仟元之故。

(六)負債總額減少 636,463 仟元，減少 79.04%，主係流動負債減少 623,762 仟元，非流動負債減少 12,701 仟元之故。

(七)保留盈餘減少 744,996 仟元，減少 26.34%，主係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稅後淨利增加 278,378 仟元，發放 109 年度現金股利 1,023,374 仟元之故。

(八)其他權益項目減少 34,880 仟元，減少 80.06%，主係 110 年度人民幣對新台幣匯率貶值，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利益減少 2,137 仟元，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數增加 5,986 仟元，另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損益減少 38,729 仟元之故。

(九)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減少 779,782 仟元，減少 20.92%，主係認列 110 年度稅後淨利 278,378 仟元，發放 109 年度現金股利 1,023,374 仟元，其他權益項目減少 34,880 仟元，其他資本公積增加 94 仟元之故。

(十)股東權益總額減少 781.236 仟元，減少 20.40%，主係資本公積增加 94 仟元，保留盈餘減少 744,996 仟元，其他權益項目減少 34,880 仟元，非控制權益減少 1,454 仟元之故。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191,043	4,056,858	(2,865,815)	(70.64%)
營業成本	751,250	1,350,793	(599,543)	(44.38%)
營業毛利	439,793	2,706,065	(2,266,272)	(83.75%)
營業費用	69,688	181,338	(111,650)	(61.57%)
營業淨利	370,105	2,524,727	(2,154,622)	(85.34%)
營業外收支	19,415	6,686	12,729	190.3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389,520	2,531,413	(2,141,893)	(84.61%)
所得稅費用	112,028	516,837	(404,809)	(78.32%)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277,492	2,014,576	(1,737,084)	(86.23%)

最近二年度重大變動分析說明(營業毛利變動達 20% 以上者，應另作差異分析如表 2，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收入減少 2,865,815 仟元，減少 70.64%，110 年度在同業完成擴充不織布及口罩的產能情況下，市場之產能供過於求，新冠肺炎防疫物資庫存充裕，市場競爭激烈，故本公司 110 年度的營業收入淨額較 109 年度減少。

(2)營業成本減少 599,543 仟元，減少 44.38%，主係防疫需求不織布及口罩減少，訂單減少，相關之料工費隨之減少之故。

(3)營業毛利減少 2,266,272 仟元，減少 83.75%，主係營業收入減少 2,865,815 仟元，營業成本減少 599,543 仟元之故。

(4)營業費用減少 111,650 仟元，減少 61.57%，主係防疫需求不織布及口罩減少，訂單減少，相關之銷管研費用隨之減少之故。

(5)營業淨利減少 2,154,622 仟元，減少 85.34%，主係營業收入減少 2,865,815 仟元，營業成本減少 599,543 仟元，營業費用減少 111,650 仟元之故。

(6)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 12,729 仟元，增加 190.38%，主係利息收入增加 3,407 仟元，其他收入增加 14,254 仟元，其他利益及損失增加損失 4,954 仟元，財務成本減少 22 仟元之故。

(7)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減少 2,141,893 仟元，減少 84.61%，主因營業淨利減少 2,154,622 仟元，而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 12,729 仟元之故。

(8)所得稅費用減少 404,809 仟元，減少 78.32%，主因稅前淨利減少 2,141,893 仟元之故。

(9)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減少 1,737,084 仟元，減少 86.23%，主因稅前淨利減少 2,141,893 仟元，所得稅費用減少 404,809 仟元之故。

2.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前後期增減變動數	差異原因				
		不織布				其他產品差異
		售價差異	成本價格差異	銷售組合差異	數量差異	
營業毛利	(2,266,272)	(189,333)	(145,620)	(113,623)	(581,922)	(1,235,774)
說明	係因 110 年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趨緩，而 110 年同業完成不織布及口罩產能之擴充，致使產能供過於求，加上市場之競爭激烈及防疫物資庫存充足，所以使 110 年度的營收較 109 年度大幅度減少，因需求減少使不織布及口罩的銷售量減少，另外售價下降故毛利率大幅度下降。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請參閱第 4 頁之說明。

三、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投資及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501,763	(4,927)	(90,278)	406,558	—	—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1)營業活動：請參閱第 95 頁現金流量表。

(2)投資活動：請參閱第 96 頁現金流量表。

(3)融資活動：請參閱第 96 頁現金流量表。

年度 項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4.66)	332.40	(101.4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43.08	318.64	(55.10)
現金再投資比率(%)	(21.44)	43.15	(149.69)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請參閱第 68 頁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之變動原因說明。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

(1)投資計劃方面：無。

(2)理財計劃方面：無。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投資及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406,558	23,804	(572)	429,790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長期股權投資：								
香港恒大國際投資有限公司(間接轉投資廈門恒大)(註一)	剩餘營運資金	108.08	341,721	3,840	-	-	-	-
固定資產購置：								
增建建築物、購置機器設備及其他相關附屬設備	剩餘營運資金	112.12	599,678	153,328	296,163	92,659	30,041	27,487

註一：累計本公司對香港恒大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已投資美金 10,997 仟元(折合新台幣 341,721 仟元)，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本公司對大陸投資額度為美金 10,997 仟元。

註二：民國 97 年購置農地 11,055 平方公尺(成本 31,249 仟元)，已申請變更工業用地，內政部已審議通過，且台南市政府並已公告自民國 105 年 11 月 28 日起發布實施生效，三年內須完成建廠，本公司於 107 年 5 月動工興建廠房，於 108 年 11 月完成興建，並於 12 月份取得使用執照。

註三：若預期未來舉債及增資之相對資金成本或舉債及增資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

(二)預期可能產生效益

1.長期股權投資：係公司多角化經營政策，以期增加轉投資收益及分散經營風險。

2.購置土地：增加倉儲及工廠運作空間，提高工廠生產效率，以及供未來擴充機台所需土地，該土地申請變更工業用地，內政部已審議通過，且台南市政府已公告自民國 105 年 11 月 28 日起發布實施生效，三年內須完成建廠，本公司已於 107 年 5 月動工興建廠房，並於 108 年 11 月完成興建，於 12 月份取得使用執照。

3.增建建築物(廠房及倉庫)、購置機器設備及其他相關附屬設備效益說明：增建廠房及倉庫、購置機器設備，以利開發新產品及提高生產效率、產品品質，以及發展具有利基性及高附加價值之不織布相關產品,增加產品項目及提升營收及獲利。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說明 項目	金額（註） (110 年 12 月底)	政 策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 投資計畫
香港恒大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377,534	長期持有 (權益法)	110 年度虧損新台幣 4,223 仟元,,係自 110 年起因新型冠狀肺炎之防疫需求趨緩,不織布下游加工廠商需求減少，市場供過於求，致使不織布產銷量大幅下降之故。	公司將繼續加強不織布之市場開發及產品開發，使銷售達到經濟生產規模及損益平衡點以上，發揮投資效益。	目前有二條生產線包含 SS 及 SMS 各一條，使產品生產多元化及提升生產效率，以及生產具產品差異化及特殊性產品，如生產柔軟、棉柔及超棉柔不織布……等。

註：本年度投資金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者。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未採用避險會計。

1.利率：本公司 110 年度之營運狀況穩定，且財務結構良好，截至 110 年底向金融機構之借款金額為新台幣 0 仟元，全年之利息費用僅新台幣 13 仟元，全年之利息收入為新台幣 9,089 仟元，因此利率之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不大。另外，本公司財務部門會根據經濟環境及金融市場最新訊息，隨時評估利率變動情形，並與銀行保持密切互動關係，爭取最好的利率以降低利息費用及提高利息收入。

2.匯率：因外幣之匯率變動甚大會產生匯兌利益或損失，故本公司採取進口原料、物料或設備零件與出口貨款及外幣定存相抵之策略，降低匯率風險；110 年度因新台幣對美元等外幣升值，故產生兌換損失淨額為新台幣 6,752 仟元；另本公司財務部門根據外匯市場最新訊息，隨時評估匯率變動情形，掌握押匯幣別及償還借款時機及控制外匯部位，以降低外幣兌換之損失及爭取匯兌利益。

3.通貨膨賬：110 年度因原油及石化中間原料價格逐漸上漲，導致 P.P.粒價格亦隨之上漲，使得本公司不織布生產成本上升；而 111 年 2 月因俄烏戰爭使石油價格繼續上漲，致使石化中間原料及 P.P.粒價格持續上漲。但本公司所處產業與民生物資之連動性較低，因此除石油及 P.P.粒價格波動對公司生產成本影響大外，其他物品之通貨膨脹或通貨緊縮對本公司之衝擊有限，對損益之影響亦相對較小。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未採用避險會計。

本公司 110 年度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110 年 2 月 8 日通過資金貸與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額度 USD5,000 仟元(折合台幣 NT$144,400 仟元,按當時匯率 US$1=NT$28.88 換算)。截至 110 年 12 月底止，廈門恒大之實際借款金額為 0 仟元。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於 109 年 11 月 10 日董事會通過對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之背書保證短期借款額度 USD1,000 仟元(折合台幣 NT$29,480 仟元，按當時匯率 US$1=NT$29.48)換算。因未與兆豐銀簽訂新貸款額度合約，故取消新增之背書保證短期借款額度，期末背書保證餘額為 0 仟元。

(三)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以往之研發計畫，主要以柔軟、棉柔及超棉柔不織布、護膚居中親水面層不織布、多次親水不織布、彈性不織布、高級後處理醫療用布、醫療用 SMMS 三抗布等新產品開發，及製程改善、新原料測試、降低成本、良率提昇等之持續改善為主軸。鑑於 92 年度因 SARS 疫情、94 年度之禽流感及 98 年度之 H1N1、新流感及 102 年度 H7N9 禽流感、109 年初之新冠肺炎(COVID-19)等疫情，導致市場對紡結、熔噴及複合不織布之需求急速增加，因而本公司對產品之品質需求上乃加強改善及研發，如提昇細菌及病毒的過濾效果，產品附加殺菌功能等。考量市場需求及產業發展趨勢，本公司將高效能濾材、貼合濾材、柔軟、棉柔及超棉柔不織布、護膚居中親水面層不織布、多次親水不織布、高級後處理醫療用布以及高耐水壓、高效能抗酒精、高效能抗靜電不織布、複合材料貼合等項目，列為本公司未來之研發重點，故預期未來投入研發之費用將會有所提昇，期能藉研發之成功，提高產品附加價值，亦能對公司營利能有重大貢獻。另 109 年度因新冠肺炎，公司陸續購置口罩機器設備生產一般醫用口罩、彩色口罩、客製化口罩及立體口罩、高階口罩等，另購置熔噴不織布及高效能濾材相關設備，研究開發高效能濾材(HEPA)產品及貼合濾材、空氣濾芯等。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公司 110 年度之財務業務並無太大之影響。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對本公司 110 年度之財務業務並無太大之影響。

2.產業變化：石油及石化中間原料產業之價格波動，會使公司不織布之生產成本發生波動，本公司之因應措施為注意P.P.粒之市場價格變動趨勢，及時掌握較佳之採購時機及價格，以控制生產成本，並加強原料存貨管理；另外改善製程，提高良品率及提高廢耳料及再製粒之適量回收使用，以降低不織布生產成本，及因應石油及PP粒價格之波動。另外研發具利基性及高附加價值產品，因應原料及不織布等產業之變化。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企業形象良好，110年度並無改變。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預期效益請參閱第 77 頁之四、(二)預期可能產生效益，本公司從事不織布產銷已逾30年，了解市場及技術發展趨勢，而且本公司主要是以自有資金投資，故風險不大。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10年度向國內台塑公司及國外浙江明日、道普石化及Basell等公司分別購買原料P.P.粒，其中向台塑公司之進貨金額，佔總進貨金額之29%，本公司認為風險很小，因本公司已分別向國內外二家以上供應來源購買，無供應斷料之問題，況且萬一有狀況時，國內其他P.P.粒廠商亦可供應P.P.粒予本公司。

(十)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目前公司董事及大股東持股穩定，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發生。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概況

(1)關係企業組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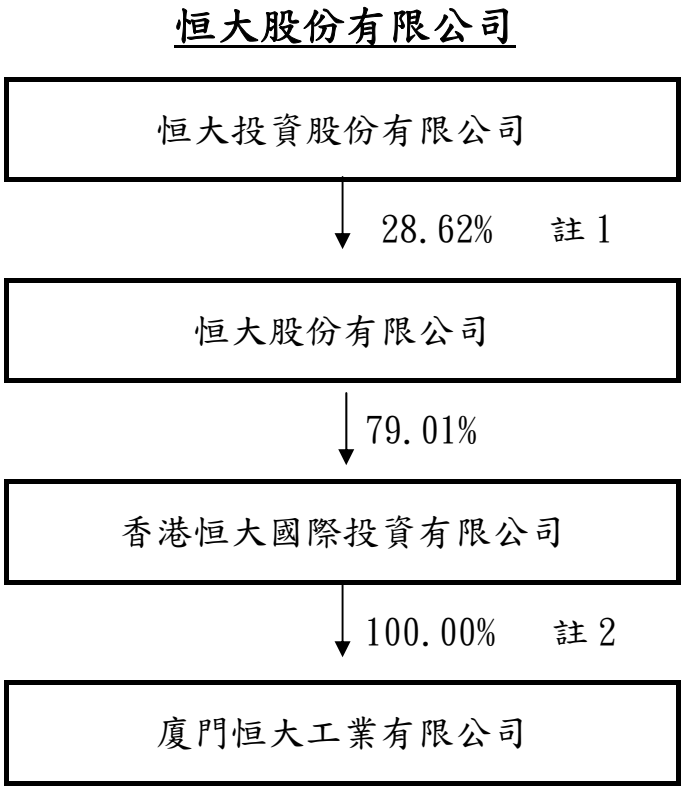

註1：係具有本公司過半數董事席次。

註2：廈門恒大工業(有)公司係透過(香港)恒大國際投資(有)公司100%持有之被投資公司。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HK$及RMB均為元；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香港恒大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1993.06.08	ROOM 1912,CC WU BUILDING,302 HENNESS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HK$112,952,000 (匯率HK$1：NT$3.549)	投資業
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	1990.05.04	廈門市同安區洪塘路77號	USD1,500萬(折合RMB104,886,817.32) (匯率RMB1：NT$4.34149)	各類不織布及其加工製品之產銷
工廠名稱：廈門同安廠	1996.12.01	廈門市同安區洪塘路77號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不織布業、投資業。

本公司主要從事於各類不織布及其加工製品之產銷，主要產品為聚丙烯（P.P.）紡結、熔噴不織布及其複合布，以及不織布下游加工製品。為發展不織布下游加工產品，朝不織布上、下游垂直整合之產銷目標邁進，以穩定市場銷路及獲利來源，本公司透過投資香港恒大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再間接轉投資大陸地區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廈門恒大），廈門恒大公司於民國85年12月1日完成廈門同安廠一期土地建廠，開始從事各類不織布下游加工製品之產銷，其使用之主要原料為紡結、熔噴及複合不織布係由本公司供應，惟因大環境因素，廈門恒大於民國95年8月3日起暫停生產及銷售不織布加工製品之業務。

廈門恒大於民國97年及98年度於二期土地興建不織布廠房，並於98年度購入不織布機器設備，98年度第四季已完成第一條3.2米雙模頭紡結不織布自動化生產線之擴充，轉型升級為從事不織布之產銷。另99年4月購置第二條3.2米雙模頭紡結不織布自動化生產線，100年2月份完成擴廠；第2條SS生產線並於106年5月完成改造為SMS複合布生產線(由103年9月改造之S01 SMS線將M遷移至S02線），使產品生產多元化及提升生產效率。

香港恒大國際投資有限公司係以投資為專業。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香港恒大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註1)	董事長	黃美慧(恒大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89,246,160	79.01%
	董事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淑慧)	89,246,160	79.01%
	董事	恒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坤明、林華)	15,896,400	14.07%
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	黃美慧		
	董事	黃志明		
	董事	黃禮廉		
	董事	黃幼廉　(註3)	(註2)	(註2)
	董事	黃淑慧		
	董事	黃坤明		
	董事	林　華		
	監察人	蔡鴻章		
	總經理	黃美慧		

註1：香港恒大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為HKD112,952,000元，每股港幣1元；恒大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香港恒大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匯出投資金額USD10,996,530元(折合NTD341,721仟元)，持股89,246,160股(每股面額HKD1元)，佔股權79.01%。

註2：香港恒大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則持有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100%股權，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資本額為美金1,500萬元(折合RMB104,886,817.32元)。

註3：廈門恒大7名董事及1名監察人均為香港恒大國際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2.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損失）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稅後盈餘(元)
香港恒大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註)	400,867	480,821	2,990	477,831	142,202	(11,515)	(4,223)	—
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	455,365	480,787	2,990	477,797	142,202	(11,515)	(4,223)	—

註：香港恒大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資料係以與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編製合併報表後之資料。

3.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86 頁至第 142 頁。

(二)關係報告書

1.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關係報告書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自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恒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黃 美 慧

總 經 理：黃 美 慧

副總經理：高 清 海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4 月 20 日

2. 關係報告書會計師複核報告

111.4.29 勤審 11104202 號

受文者：恒大股份有限公司 hnh

主　旨：就　貴公司民國 110 年度關係報告書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之聲明書表示意見。

說　明：

一、貴公司於民國 111 年 4 月 20 日編製之民國 110 年度（自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之關係報告書，經　貴公司聲明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聲明書如附件。

二、本會計師已就　貴公司編製之關係報告書，依據「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並與　貴公司民國 110 年度之財務報告附註加以比較，尚未發現上述聲明有重大不符之處。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薛　峻　泯

會計師　張　淳　儀

3. 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單位：股；%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恒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為恒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其指派代表獲聘為恒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	24,408,800	28.62%	-	董事長兼總經理 董事兼副總經理 董事	黃美慧 高清海 林　華 黃明雄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香港恒大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79.01%股權，其指派代表獲聘為香港恒大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董事	89,246,160 (每股港幣 1 元)	79.01%	-	董事長 董事	黃美慧 黃淑慧
香港恒大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持有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 100%股權，其指派代表獲聘為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董事長、董事、總經理	註 2	100%	-	董事長兼總經理 董事 監察人	黃美慧 黃志明、黃禮廉、黃幼廉、黃淑慧、黃坤明、林　華 蔡鴻章

註 1：從屬公司之控制公司為他公司之從屬公司時，該他公司相關資訊亦應填入；該他公司再為另一公司之從屬公司時亦同，餘類推。

註 2：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美金 1,500 萬元。

4.交易往來情形：

(1)營業交易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貨	
	110 年度	109 年度
廈門恒大	$ -	$ 13,380

	進貨	
	110 年度	109 年度
廈門恒大	$ -	$ 230

(2)財產交易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價款	
	110 年度	109 年度
廈門恒大	$ -	$ 3,395

(3)資金融通情形：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及美金均為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註二）	期末餘額（註二）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三）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壞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	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註一）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44,400 (USD5,000)	$144,400 (USD5,000)	$ -	-	短期融通資金	營業週轉	$ -	無	無	$1,179,340（註四）	$1,179,340（註四）

註一：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二：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 14 條第 1 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恒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110 年 2 月 8 日通過資金貸與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額度 USD5,000 仟元，按當時匯率 US$1＝NT$28.88 換算。截至 110 年 12 月底止，廈門恒大之實際借款金額為 0 仟元。

註三：係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註四：係按恒大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110 年度）淨值 40%計算。

註五：上述交易之相關科目金額，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沖銷。

(4)資產租賃情形：無。

(5)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5.背書保證情形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及美金均為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註二）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四）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三）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	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	（註一）	$1,474,175	$ 29,480 (USD 1,000)	$ - (USD -)	$ -	$ -	-%	$ 1,484,175	Y	-	Y

註一：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被投資公司。

註二：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係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110 年度）淨值 50%計算。

註三：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110 年度）50%計算。

註四：恒大股份有限公司於 109 年 11 月 10 日董事會通過繼續背書保證短期借款額度 USD1,000 仟元，按當時匯率 US$1＝NTD$29.48 換算。因未與兆豐銀簽訂新貸款額度合約，故取消新增之背書保證短期借款額度，期末背書保證餘額為 0 仟元。

6.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無。

7.其他對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無。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110年度（自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恒大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　美　慧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25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恒大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恒大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恒大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恒大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恒大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特定銷貨收入認列之真實性

恒大集團主係銷售不織布及其加工品，109 年度因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之影響，不織布及其加工品之銷貨收入大幅增加，而 110 年度因疫情舒緩，銷貨收入趨於平穩。由於該特定加工產品之交易金額及交易筆數眾多，經考量其銷貨收入之真實性對恒大股份有限公司整體銷貨收入之認列係屬重大，是以本會計師將該特定加工產品之特定銷售對象之收入認列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收入認列相關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公司對於銷貨交易之內部控制程序，並抽樣測試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2. 檢視主要銷售對象基本資料及分析其交易性質及金額變動之合理性。
3. 執行細項測試銷貨交易之原始憑證，以確認交易出貨發生之真實性。
4. 抽核資產負債表日以後銷貨退回及折讓發生情形，並確認期後收款，以確認收入認列是否有異常情事。

其他事項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恒大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恒大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恒大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恒大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恒大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恒大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恒大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薛　峻　泯　　會計師　張　淳　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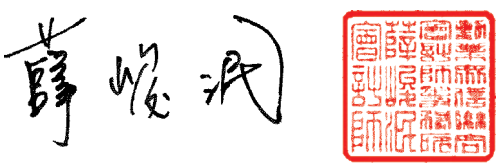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58185 號函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25　日

恒[illegible]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illegible]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406,558	13	$ 501,763	1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332,413	10	1,343,209	29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890,354	28	899,048	20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十）	5,890	-	5,500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及十）	89,249	3	331,406	7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1,022	-	-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一）	170,113	5	193,630	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8,316	-	11,774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903,915	59	3,286,330	71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九）	87,390	3	126,815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及二六）	1,213,631	38	1,207,304	26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7,084	-	7,46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5,143	-	6,953	-
1920	存出保證金	219	-	219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313,467	41	1,348,751	29
1XXX	資產總計	$ 3,217,382	100	$ 4,635,081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	$ 6,128	-	$ 28,893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53,114	2	209,969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40,066	1	459,679	10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42	-	40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6,298	-	30,829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05,648	3	729,410	16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51,810	2	54,703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	-	42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七）	11,278	-	21,04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63,088	2	75,789	1
2XXX	負債總計	168,736	5	805,199	17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及十八）				
	股本				
3110	普通股	852,812	27	852,812	18
3200	資本公積	3,261	-	3,167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12,188	13	214,690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47,481	5	179,174	4
3350	未分配盈餘	1,523,921	47	2,434,722	5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2,083,590	65	2,828,586	62
3400	其他權益	8,686	-	43,566	1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2,948,349	92	3,728,131	81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四及十八）	100,297	3	101,751	2
3XXX	權益總計	3,048,646	95	3,829,882	83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217,382	100	$ 4,635,08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美慧　　經理人：黃美慧　　會計主管：廖淑姬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金　額	110年度 %	109年度 金　額	109年度 %
	營業收入				
4100	銷貨收入（附註四）	$1,191,043	100	$4,056,858	1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一及十九）				
5110	銷貨成本	751,250	63	1,350,793	33
5900	營業毛利	439,793	37	2,706,065	67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19,257	2	29,146	1
6200	管理費用	40,558	3	137,585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873	1	14,607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9,688	6	181,338	4
6900	營業淨利	370,105	31	2,524,727	6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九）				
7100	利息收入	9,089	1	5,682	-
7010	其他收入	17,545	2	3,29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7,206)	(1)	(2,252)	-
7050	財務成本	(13)	-	(3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9,415	2	6,686	-
7900	稅前淨利	389,520	33	2,531,413	6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	112,028	10	516,837	13
8200	本年度淨利	277,492	23	2,014,576	5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金　額	110年度 %	109年度 金　額	109年度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7,483	1	($ 8,794)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8,729)	(4)	75,336	2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497)	-	1,75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705)	-	8,806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5,448)	(3)	77,107	2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42,044	20	$ 2,091,683	52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78,378	23	$ 1,974,979	49
8620	非控制權益	(886)	-	39,597	1
8600		$ 277,492	23	$ 2,014,576	5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243,498	20	$ 2,050,238	51
8720	非控制權益	(1,454)	-	41,445	1
8700		$ 242,044	20	$ 2,091,683	52
	每股盈餘（附註二一）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50	基　　本	$ 3.26		$ 23.16	
9850	稀　　釋	$ 3.24		$ 22.9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美慧　經理人：黃美慧　會計主管：廖淑姬

恒[illegible]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0 年[illegible]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A1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52,812	$ 3,101	$ 211,065	$ 171,534	$ 496,592	($ 1,530)	($ 27,500)	($ 2,663)	$ 1,703,411	$ 60,306	$ 1,763,717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3,625	-	(3,625)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7,640	(7,640)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0.3 元／股	-	-	-	-	(25,584)	-	-	-	(25,584)	-	(25,584)
C3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	66	-	-	-	-	-	-	66	-	66
D1	109 年度淨利	-	-	-	-	1,974,979	-	-	-	1,974,979	39,597	2,014,576
D3	109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035)	6,958	75,336	75,259	1,848	77,107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974,979	(7,035)	6,958	75,336	2,050,238	41,445	2,091,683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52,812	3,167	214,690	179,174	2,434,722	(8,565)	(20,542)	72,673	3,728,131	101,751	3,829,882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97,498	-	(197,498)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31,693)	31,693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12 元／股	-	-	-	-	(1,023,374)	-	-	-	(1,023,374)	-	(1,023,374)
C3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	94	-	-	-	-	-	-	94	-	94
D1	110 年度淨利（損）	-	-	-	-	278,378	-	-	-	278,378	(886)	277,492
D3	110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986	(2,137)	(38,729)	(34,880)	(568)	(35,448)
D5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78,378	5,986	(2,137)	(38,729)	243,498	(1,454)	242,044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852,812	$ 3,261	$ 412,188	$ 147,481	$ 1,523,921	($ 2,579)	($ 22,679)	$ 33,944	$ 2,948,349	$ 100,297	$ 3,048,64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美慧　　經理人：黃美慧　　會計主管：廖淑姬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389,520	$ 2,531,41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63,368	59,85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失（利益）	1,754	(1,730)
A20900	財務成本	13	35
A21200	利息收入	(9,089)	(5,682)
A21300	股利收入	(3,373)	(62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379	(73)
A23100	處分金融資產淨利益	(3,883)	(269)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00	4,720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4,510)	7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390)	1,913
A31150	應收帳款	242,139	(226,783)
A31200	存　　貨	25,797	(66,84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500	4,606
A32125	合約負債	-	(31,932)
A32150	應付帳款	(22,762)	23,18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36,771)	155,55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4,522)	28,435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283)	(77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522,287	2,475,08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8,048	5,02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3)	(3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35,249)	(55,52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4,927)	2,424,55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696	$ 519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36,034)	(1,043,155)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48,561	399,105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34,000)	(1,178,000)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46,925	34,00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2,659)	(296,16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8	2,875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50)
B07600	收取其他股利	3,373	62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36,880	(2,080,24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40)	(38)
C04500	支付股利	(1,023,374)	(25,584)
C09900	其他籌資活動	94	6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23,320)	(25,556)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838)	6,491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95,205)	325,23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01,763	176,524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06,558	$ 501,76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美慧　經理人：黃美慧　會計主管：廖淑姬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51 年 10 月成立，主要從事於各類不織布之產銷；本公司股票於 89 年 9 月 11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1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1 年適用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1 年 1 月 1 日（最早表達期間開始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之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三及附表四。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在製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先依存貨減損規定及上述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四。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及受限制活期存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C.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各類不織布產品之銷售。由於各類不織布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或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十一)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二)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以合併公司應購買、建造或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其他權益，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285	$ 1,301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405,273	500,462
	$ 406,558	$ 501,763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年 利 率	0.04%～0.52%	0.04%～0.53%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國內基金受益憑證	$ 332,413	$ 1,343,209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890,351	$ 899,045
受限制活期存款	3	3
	$ 890,354	$ 899,048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年 利 率	0.21%～1.75%	0.33%～1.75%

九、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恒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46,169	$ 68,737
恒進股份有限公司	40,801	57,389
富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20	689
	$ 87,390	$ 126,815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富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 110 年 7 月 5 日及 109 年 6 月 24 日辦理減資彌補虧損與現金減資，減資比例分別為 90%及 40%，減資退回合併公司 696 仟元及 519 仟元。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 5,890	$ 5,500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89,614	$ 331,771
減：備抵損失	(365)	(365)
	$ 89,249	$ 331,406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約為 6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若超過平均授信期間，合併公司將加強催收貨款及信用管理。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GDP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60天	逾期61～90天	逾期91～120天	逾期121天以上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41%	-	-	-	-	0.41%
總帳面金額	$ 89,614	$ -	$ -	$ -	$ -	$ 89,61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65)	-	-	-	-	(365)
攤銷後成本	$ 89,249	$ -	$ -	$ -	$ -	$ 89,249

109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60天	逾期61～90天	逾期91～120天	逾期121天以上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11%	-	-	-	-	0.11%
總帳面金額	$ 331,771	$ -	$ -	$ -	$ -	$ 331,77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65)	-	-	-	-	(365)
攤銷後成本	$ 331,406	$ -	$ -	$ -	$ -	$ 331,406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暨年底餘額	$ 365	$ 365

十一、存　　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97,527	$ 92,626
原物料	70,857	99,800
商　品	1,729	1,204
	$ 170,113	$ 193,630

110及109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751,250仟元及1,350,793仟元。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400仟元及4,720仟元。

十二、其他流動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付款項	$ 1,692	$ 4,722
其他應收款	5,713	2,875
預付貨款	809	2,038
留抵稅額	86	388
其　　他	16	1,751
	$ 8,316	$ 11,774

十三、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0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9年12月31日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	香港恒大國際投資有限公司（香港恒大公司）	投資業	79.01%	79.01%
香港恒大公司	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廈門恒大公司）	不織布及其加工製品之產銷	100%	100%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什項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9年1月1日餘額	$ 233,095	$ 344,106	$ 1,696,437	$ 18,442	$ 51,276	$ 197,516	$ 2,540,872
增添	-	47,705	90,193	-	24,820	182,913	345,631
處分	-	(1,427)	(29,221)	-	(134)	-	(30,782)
淨兌換差額	-	1,633	3,901	87	33	-	5,654
重分類	-	189,868	145,124	490	1,394	(336,876)	-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233,095	$ 581,885	$ 1,906,434	$ 19,019	$ 77,389	$ 43,553	$ 2,861,375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年1月1日餘額	$ -	$ 194,796	$ 1,370,496	$ 15,470	$ 38,023	$ -	$ 1,618,785
處分	-	(1,427)	(26,434)	-	(119)	-	(27,980)
折舊費用	-	9,290	46,672	525	3,040	-	59,527
淨兌換差額	-	1,191	2,450	74	24	-	3,739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	$ 203,850	$ 1,393,184	$ 16,069	$ 40,968	$ -	$ 1,654,071
109年12月31日淨額	$ 233,095	$ 378,035	$ 513,250	$ 2,950	$ 36,421	$ 43,553	$ 1,207,304
成本							
110年1月1日餘額	$ 233,095	$ 581,885	$ 1,906,434	$ 19,019	$ 77,389	$ 43,553	$ 2,861,375
增添	-	2,165	35,891	-	6,650	27,869	72,575
處分	-	(213)	(33,049)	-	(254)	-	(33,516)
淨兌換差額	-	(569)	(1,502)	(30)	(12)	-	(2,113)
重分類	-	713	35,138	-	3,383	(39,234)	-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33,095	$ 583,981	$ 1,942,912	$ 18,989	$ 87,156	$ 32,188	$ 2,898,321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203,850	$ 1,393,184	$ 16,069	$ 40,968	$ -	$ 1,654,071
處分	-	(213)	(30,686)	-	(220)	-	(31,119)
折舊費用	-	13,748	43,754	344	5,186	-	63,032
淨兌換差額	-	(411)	(848)	(27)	(8)	-	(1,294)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 216,974	$ 1,405,404	$ 16,386	$ 45,926	$ -	$ 1,684,690
110年12月31日淨額	$ 233,095	$ 367,007	$ 537,508	$ 2,603	$ 41,230	$ 32,188	$ 1,213,631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4至52年
裝潢工程	29至45年
土木工程	40至45年
水電工程	10至40年
機器設備	3至25年
運輸設備	5至10年
什項設備	3至11年

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六。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　　地	$ 7,049	$ 7,386
辦公設備	35	74
	$ 7,084	$ 7,460

	110年度	109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　　地	$ 297	$ 293
辦公設備	39	39
	$ 336	$ 332

(二) 租賃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42	$ 40
非流動	$ -	$ 42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辦公設備	5.38%	5.38%

十六、其他應付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9,913	$ 145,563
應付設備款	11,584	32,014
應付營業稅	151	12,362
應付水電費	3,423	3,494
其　　他	8,043	16,536
	$ 53,114	$ 209,969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4%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7,713	$ 41,02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6,435)	(19,98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1,278	$ 21,044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9年1月1日餘額	$ 33,163	($ 20,140)	$ 13,023
利息費用（收入）	207	(128)	79
認列於損益	207	(128)	7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726)	(726)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31	-	31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837	-	837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8,652	-	8,65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9,520	(726)	8,794
雇主提撥	-	(852)	(852)
福利支付	(1,866)	1,866	-
109年12月31日餘額	41,024	(19,980)	21,044
利息費用（收入）	154	(75)	79
認列於損益	154	(75)	7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70)	(270)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555	-	555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482)	-	(482)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7,286)	-	(7,28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7,213)	(270)	(7,483)
雇主提撥	-	(2,362)	(2,362)
福利支付	(6,252)	6,252	-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7,713	($ 16,435)	$ 11,278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625%	0.3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1.500%	1.5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0.25%	($ 474)	($ 837)
減少0.25%	$ 490	$ 867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25%	$ 478	$ 843
減少0.25%	($ 465)	($ 818)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789	$ 83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6.9年	8.2年

十八、權　　益

(一) 股　　本

普通股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30,000	130,000
額定股本	$1,300,000	$1,3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85,281	85,281
已發行股本	$ 852,812	$ 852,812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	$ 2,957	$ 2,957
受贈資產	304	210
	$ 3,261	$ 3,167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當期淨利，應先提繳稅款、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後，就其餘額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為基礎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依法就當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除派付股息年息 3%外，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案，若該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應提請股東會決議，若該議案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則由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並報告股東會。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九之(七)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政策原則上先考量公司營運狀況及財務狀況等相關因素，將保留盈餘保留適當額度後，再決定分配股利之金額。上述股利以發放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股票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超過當年度股利分派總額之 90%為上限。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於 110 年 7 月 30 日及 109 年 6 月 15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9 及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97,498	$ 3,625
特別盈餘公積	$ -	$ 7,640
現金股息	$ 25,584	$ 25,584
現金紅利	$ 997,790	$ -
每股現金股息（元）	$ 0.30	$ 0.30
每股現金紅利（元）	11.70	-

本公司 111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擬議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7,838
現金股息	$ 25,584
現金紅利	$ 144,978
每股現金股息（元）	$ 0.30
每股現金紅利（元）	$ 1.70

有關 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1 年 6 月 29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179,174	$ 171,534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提列數	-	7,640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迴轉數	(31,693)	-
年底餘額	$ 147,481	$ 179,174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8,565)	($ 1,53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483	(8,794)
相關所得稅	(1,497)	1,759
年底餘額	($ 2,579)	($ 8,565)

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20,542)	($ 27,50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137)	6,958
年底餘額	($ 22,679)	($ 20,542)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72,673	($ 2,66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8,729)	75,336
年底餘額	$ 33,944	$ 72,673

(六) 非控制權益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101,751	$ 60,306
本年度淨（損）利	(886)	39,597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68)	1,848
年底餘額	$100,297	$101,751

十九、稅前淨利

稅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利息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存款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9,089	$ 5,682

(二)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股利收入	$ 3,373	$ 621
其　　他	14,172	2,670
	$ 17,545	$ 3,291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 2,379)	$ 7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失）利益	(1,754)	1,730
處分金融資產淨利益	3,883	269
淨外幣兌換損失	(6,752)	(4,246)
其　　他	(204)	(78)
	($ 7,206)	($ 2,252)

(四)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0	$ 29
租賃負債之利息	3	6
	$ 13	$ 35

(五) 折舊及攤銷

	110年度	109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3,032	$ 59,527
使用權資產	336	332
	$ 63,368	$ 59,859

（接次頁）

	110年度	109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2,591	$ 59,089
營業費用	777	770
	$ 63,368	$ 59,859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62,943	$ 342,908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七）		
確定提撥計畫	4,963	5,229
確定福利計畫	79	79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 167,985	$ 348,216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22,911	$ 204,798
營業費用	45,074	143,418
	$ 167,985	$ 348,216

(七)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0.5%至 5%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5%提撥董事酬勞。110 及 109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11 年 3 月 25 日及 110 年 3 月 30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估列比例	估列金額	估列比例	估列金額
員工酬勞	2.5%	$ 10,106	3.20%	$ 81,820
董監事酬勞	1.0%	$ 4,042	1.45%	$ 37,07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9 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9 及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77,285	$ 511,470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	37,313	-
以前年度之調整	10	1,168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580)	4,19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112,028	$ 516,837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	$ 389,520	$ 2,531,413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78,019	$ 541,434
未分配盈餘加徵5%稅	37,313	-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4	-
免稅所得	(1,102)	(524)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226)	(25,241)
以前年度之調整	10	1,16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112,028	$ 516,837

合併公司中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20%，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25%。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0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2,067	($ 456)	$ -	$ 1,611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526	79	-	1,605
未實現毛利	145	(114)	-	31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2,142	-	(1,497)	645
未實現兌換損失	1,073	178	-	1,.251
	$ 6,953	($ 313)	($ 1,497)	$ 5,143

（接次頁）

（承前頁）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 48,265	$ -	$ -	$ 48,265
投資抵減重複扣抵	2,188	(2,188)	-	-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4,250	(705)	-	3,545
	$ 54,703	($ 2,893)	$ -	$ 51,810

109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2,222	($ 155)	$ -	$ 2,067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581	945	-	1,526
未實現毛利	156	(11)	-	145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383	-	1,759	2,142
未實現兌換損失	1,801	(728)	-	1,073
	$ 5,143	$ 51	$ 1,759	$ 6,953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 48,265	$ -	$ -	$ 48,265
投資抵減重複扣抵	2,188	-	-	2,188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4,250	-	4,250
	$ 50,453	$ 4,250	$ -	$ 54,703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9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一、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0年度	109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3.26	$ 23.16
稀釋每股盈餘	$ 3.24	$ 22.92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暨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 278,378	$ 1,974,979

股　　數　　單位：仟股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85,281	85,28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526	906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85,807	86,187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非現金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於 110 及 109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110年度	109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	($ 72,575)	($ 345,631)
合約負債增加（註）	-	31,932
應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20,084)	17,536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 92,659)	($ 296,163)

註：本公司於 109 年 2 月 21 日與經濟部工業局簽訂口罩製造機器設備附條件贈與契約，雙方同意以口罩生產機生產口罩，並經確認達成合約約定總產量後，本公司即可獲贈該等機器設備，上述機器設備於本期增添金額為 31,932 仟元，本公司並同時認列等額之合約負債，於達成合約約定總產量而獲贈該等機器設備時沖轉，合約負債已於 109 年 4 月底全數沖轉。

二三、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項目及非控制權益）組成。

合併公司不需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及受限制活期存款	$ -	$ -	$ 890,354	$ 890,354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	-	507,410	507,410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	-	59,242	59,242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及受限制活期存款	$ -	$ -	$ 899,048	$ 899,048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	-	841,544	841,544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	-	238,862	238,862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332,413	$ -	$ -	$ 332,41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87,390	$ 87,390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1,343,209	$ -	$ -	$ 1,343,20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126,815	$ 126,815

110 及 109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126,815	$ 51,99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8,729)	75,336
減資退回股款	(696)	(519)
年底餘額	$ 87,390	$ 126,815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係以資產法估計公允價值，合併公司所使用之主要不可觀察輸入值為流動性折減 20%。當其他輸

入值維持不變的情況下，若流動性折減增加1%時，將使公允價值減少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減少	$ 1,092	$ 1,585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332,413	$1,343,20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1,397,764	1,740,59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87,390	126,815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59,284	238,944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及受限制活期存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租賃負債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分述如下：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二九。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元之影響	
	110年度	109年度
損益	$ 830	$ 1,371

以上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之銀行活期及定期存款、應收及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295,627	＄1,399,510

合併公司因持有變動利率之銀行活期及定期存款而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暴險。合併公司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係因銀行活期及定期存款相關之指標利率波動。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之影響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增加／減少	$ 3,239	$ 3,499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金融資產價格暴險進行。

若金融資產價格上漲／下跌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之影響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增加／減少	$ 3,324	$ 13,432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營業部使用客戶資料卡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彼此往來交易及信用評等以決定信用額度與付款條件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由營業部透過每年客戶信用複查表重新複核及核准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及付款條件，以控制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營業部門及財務部門評估授信額度並呈核，並執行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之交易對方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帳款回收情形及帳齡分析，對逾期帳款加強催收及信用管理，並對客戶財務狀況進行了解。

除了合併公司主要客戶B、E、F、I公司外，合併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當交易對方互為關係企業時，合併公司將其定義為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主要客B、E、F、I公司，對其應收帳款總額比率列示如下：

客戶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E	38%	8%
F	21%	9%
I	12%	3%
B	-%	61%

合併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來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列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未動用額度	$343,353	$345,975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

110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1 個月	1～3 個月	3個月～1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8,192	$ 1,591	$ 29,459	$ -	$ -
租賃負債	4	7	31	-	-
	$ 28,196	$ 1,598	$ 29,490	$ -	$ -

109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1 個月	1～3 個月	3個月～1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80,620	$ 32,257	$ 125,985	$ -	$ -
租賃負債	4	6	30	42	-
	$ 80,624	$ 32,263	$ 126,015	$ 42	$ -

二五、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背書保證

參閱附表二。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9,886	$ 60,897
退職後福利	70	70
	$ 9,956	$ 60,967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六、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抵押作為短期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自有土地	$ 143,242	$ 143,242
建 築 物	103,010	107,047
	$ 246,252	$ 250,289

二七、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合併公司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	$ 6,647	$ 32,505

二八、其他事項

雖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全球大流行，合併公司並未因此受到負面影響，營運正常。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2,147	27.68（美元：新台幣）	$ 59,429
美元	861	6.3757（美元：人民幣）	23,832
歐元	703	31.32（歐元：新台幣）	22,018
人民幣	142	4.344（人民幣：新台幣）	617
日圓	116,424	0.2405（日圓：新台幣）	28,000
韓幣	328	0.0235（韓幣：新台幣）	8
			$ 133,904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7	27.68（美元：新台幣）	$ 194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4,228	28.48（美元：新台幣）	$ 120,413
美元	588	6.5249（美元：人民幣）	16,746
歐元	434	35.02（歐元：新台幣）	15,199
人民幣	142	4.377（人民幣：新台幣）	622
日圓	140,350	0.2763（日圓：新台幣）	38,779
韓幣	328	0.02644（韓幣：新台幣）	9
			$ 191,768

合併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之未實現外幣淨兌換損失分別為 6,254 仟元及 5,365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未實現兌換損益。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六。

三一、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營運決策係以整體營運績效及經濟資源為主要考量基礎，係屬單一營運部門。

(一)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皆屬從事不織布及相關產品之產銷，係屬單一主要產品及勞務。

(二)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類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臺灣	$ 896,698	$ 3,215,617	$ 1,070,571	$ 1,055,657
大陸地區	114,758	604,331	150,363	159,326
東南亞	57,460	123,732	-	-
東北亞	73,403	75,680	-	-
美洲	33,603	25,412	-	-
歐洲	15,121	12,086	-	-
	$ 1,191,043	$ 4,056,858	$ 1,220,934	$ 1,214,983

(三) 主要客戶資訊

年度銷貨比重超過銷貨總額10%以上之客戶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客戶	銷貨金額	佔收入%	銷貨金額	佔收入%
A	$ 260,700	22	$ -	-
F	115,385	10	224,464	6
B	97,199	8	1,004,832	25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及美金均為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註二）	期末餘額（註二）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三）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0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	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註一）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144,400 (USD 5,000)	$ 144,400 (USD 5,000)	$ -	-	短期融通資金	營業週轉	$ -	無	無	$ 1,179,340 （註四）	$ 1,179,340 （註四）

註一：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二：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 14 條第 1 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恒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110 年 2 月 8 日通過資金貸與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額度 USD5,000 仟元，按當時匯率 US$1=NTD$28.88 換算。截至 110 年 12 月底止，廈門恒大之實際借款金額為 0 仟元。

註三：係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註四：係按恒大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110 年度）淨值 40%計算。

註五：上述交易之相關科目金額，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沖銷。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及美金均為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註二）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四）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三）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	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	（註一）	$ 1,474,175	$ 29,480 (USD 1,000)	$ - (USD -)	$ -	$ -	-	$ 1,474,175	Y	-	Y

註一：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被投資公司。

註二：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係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110 年度）淨值 50%計算。

註三：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110 年度）淨值 50%計算。

註四：恒大股份有限公司於 109 年 11 月 10 日董事會通過對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之背書保證短期借款額度 USD1,000 仟元，按當時匯率 US$1=NTD$29.48 換算。因未與兆豐銀簽訂新貸款額度合約，故取消新增之背書保證短期借款額度，期末背書保證餘額為 0 仟元。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瀚亞威寶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988,119 單位	$ 96,017	-	$ 96,017	註一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516,689 單位	68,123		68,123	註一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301,912 單位	168,273	-	168,273	註一
						-		
	普通股股票							
	恒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控股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86,623 股	46,169	3.09%	46,169	註二
	恒進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72,813 股	40,801	11.30%	40,801	註二
	富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499 股	420	2.50%	420	註二

註一：係依資產負債表日基金淨值計算。

註二：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被投資公司之股權公允價值按持股比例計算。

註三：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及附表五。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一）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恒大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ROOM 1912,C C WU BUILDING, 302 HENNESS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投資業	$ 341,721	$ 341,721	89,246,160	79.01%	$ 377,534	($ 4,223)	($ 3,337)	
香港恒大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	廈門市同安區洪塘路 77 號	不織布及其加工製品之產銷	411,228 (HK$ 107,007 仟元)	411,228 (HK$ 107,007 仟元)	-	100.00%	477,797	(4,223)	(4,223)	

註一：係以被投資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110 年度）按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投資公司期末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期末淨值業已全數沖銷。

註三：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	不織布及其加工製品之產銷	$ 455,365 (US$ 15,000,000)	（註一）	$ 341,721 (US$ 10,996,530)	$ -	$ -	$ 341,721 (US$ 10,996,530)	($ 4,223)	79.01%	($ 3,337)	$ 377,534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三）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三）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四）
$ 341,721 (US$ 10,996,530)	$ 341,721 (US$ 10,996,530)	$1,769,009

註一：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香港恒大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以被投資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110 年度）按持股比例計算。

註三：係按每筆投資當時之匯率換算而得。

註四：投資限額為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110 年度）淨值之 60%或新台幣 8 仟萬元較高者。

註五：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投資公司期末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期末淨值業已全數沖銷。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恒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408,800	28.62%
財團法人福琳工商發展基金會	5,537,596	6.49%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以上資料。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會計師查核報告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恒大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甲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恒大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恒大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特定銷貨收入認列之真實性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主係銷售不織布及其加工品，109 年度因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之影響，不織布及其加工品之銷貨收入大幅增加，而 110 年度因疫情舒緩，銷貨收入趨於平穩。由於該特定加工產品之交易金額及交易筆數眾多，經考量其銷貨收入之真實性對恒大股份有限公司整體銷貨收入之認列係屬重大，是以本會計師將該特定加工產品之特定銷售對象之收入認列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收入認列相關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公司對於銷貨交易之內部控制程序，並抽樣測試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2. 檢視主要銷售對象基本資料及分析其交易性質及金額變動之合理性。
3. 執行細項測試銷貨交易之原始憑證，以確認交易出貨發生之真實性。
4. 抽核資產負債表日以後銷貨退回及折讓發生情形，並確認期後收款，以確認收入認列是否有異常情事。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恒大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恒大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恒大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恒大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恒大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恒大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恒大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恒大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薛　峻　泯　　會計師　張　淳　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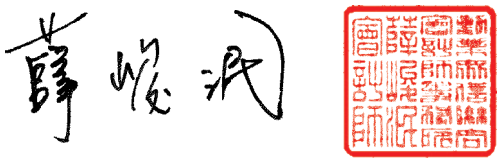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58185 號函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2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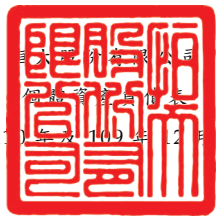

[redacted]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78,898	9	$ 350,199	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332,413	11	1,343,209	30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742,743	24	772,463	17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十）	1,679	-	5,500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及十）	77,935	3	306,371	7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一）	135,448	4	153,767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二）	4,341	-	5,525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573,457	51	2,937,034	65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九）	87,390	3	126,815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377,534	12	383,008	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二五及二六）	1,070,340	34	1,055,387	23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35	-	7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5,143	-	6,953	-
1920	存出保證金	196	-	196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540,638	49	1,572,433	35
1XXX	資產總計	$ 3,114,095	100	$ 4,509,467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	$ 5,484	-	$ 26,631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51,340	2	203,379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40,066	1	453,395	10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42	-	40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5,726	-	22,102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02,658	3	705,547	16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51,810	2	54,703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	-	42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七）	11,278	-	21,04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63,088	2	75,789	1
2XXX	負債總計	165,746	5	781,336	17
	權益（附註四及十八）				
	股本				
3110	普通股	852,812	28	852,812	19
3200	資本公積	3,261	-	3,167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12,188	13	214,690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47,481	5	179,174	4
3350	未分配盈餘	1,523,921	49	2,434,722	54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2,083,590	67	2,828,586	63
3400	其他權益	8,686	-	43,566	1
3XXX	權益總計	2,948,349	95	3,728,131	83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114,095	100	$ 4,509,46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美慧 [redacted] 經理人：黃美慧 [redacted] 會計主管：廖淑姬 [redacted]

恒○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金　額	110年度 %	109年度 金　額	109年度 %
	營業收入				
4100	銷貨收入（附註四及二五）	$ 1,048,841	100	$ 3,493,155	1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一、十九及二五）				
5110	銷貨成本	607,751	58	1,045,147	30
5900	營業毛利	441,090	42	2,448,008	70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16,940	2	24,368	1
6200	管理費用	32,657	3	124,220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873	1	14,607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9,470	6	163,195	5
6900	營業淨利	381,620	36	2,284,813	6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九）				
7100	利息收入	6,294	1	4,265	-
7010	其他收入	12,098	1	2,62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594)	(1)	(1,151)	-
7050	財務成本	(13)	-	(35)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3,337)	-	147,456	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448	1	153,164	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金　額	110年度 %	109年度 金　額	109年度 %
7900	稅前淨利	$ 390,068	37	$ 2,437,977	70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	111,690	11	462,998	13
8200	本年度淨利	278,378	26	1,974,979	57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483	1	(8,794)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8,729)	(4)	75,336	2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497)	-	1,75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137)	-	6,958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4,880)	(3)	75,259	2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43,498	23	$ 2,050,238	59
	每股盈餘（附註二一）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50	基　　本	$ 3.26		$ 23.16	
9850	稀　　釋	$ 3.24		$ 22.9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美慧　經理人：黃美慧　會計主管：廖淑姬

[redacted]

[redacted]

民國 110 年 [redacted]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A1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52,812	$ 3,101	$ 211,065	$ 171,534	$ 496,592	($ 1,530)	($ 27,500)	($ 2,663)	$ 1,703,411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3,625	-	(3,625)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7,640	(7,640)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0.3 元／股	-	-	-	-	(25,584)	-	-	-	(25,584)
C3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	66	-	-	-	-	-	-	66
D1	109 年度淨利	-	-	-	-	1,974,979	-	-	-	1,974,979
D3	109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035)	6,958	75,336	75,259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974,979	(7,035)	6,958	75,336	2,050,238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52,812	3,167	214,690	179,174	2,434,722	(8,565)	(20,542)	72,673	3,728,131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97,498	-	(197,498)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31,693)	31,693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12 元／股	-	-	-	-	(1,023,374)	-	-	-	(1,023,374)
C3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	94	-	-	-	-	-	-	94
D1	110 年度淨利	-	-	-	-	278,378	-	-	-	278,378
D3	110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986	(2,137)	(38,729)	(34,880)
D5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78,378	5,986	(2,137)	(38,729)	243,498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852,812	$ 3,261	$ 412,188	$ 147,481	$ 1,523,921	($ 2,579)	($ 22,679)	$ 33,944	$ 2,948,34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美慧 [redacted]

經理人：黃美慧 [redacted]

會計主管：廖淑姬 [redacted]

恒[illegible]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390,068	$ 2,437,97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3,466	43,19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失（利益）	1,754	(1,730)
A20900	財務成本	13	35
A21200	利息收入	(6,294)	(4,265)
A21300	股利收入	(3,373)	(621)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3,337	(147,456)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376	120
A23100	處分金融資產淨利益	(3,883)	(269)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00	4,720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4,510)	7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3,821	(2,556)
A31150	應收帳款	228,418	(217,626)
A31200	存　　貨	17,919	(69,70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471	7,036
A32125	合約負債	-	(31,932)
A32150	應付帳款	(21,144)	21,04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31,955)	151,05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6,367)	19,726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283)	(77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513,234	2,208,04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6,008	4,42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3)	(3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27,599)	(7,64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8,370)	2,204,78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696	$ 519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88,423)	(894,745)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22,658	372,983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34,000)	(1,178,000)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46,925	34,00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0,858)	(293,24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8	44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50)
B07600	收取其他股利	3,373	62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60,389	(1,957,86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40)	(38)
C04500	支付股利	(1,023,374)	(25,584)
C09900	其他籌資活動	94	6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23,320)	(25,556)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71,301)	221,36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50,199	128,836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78,898	$ 350,19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美慧　經理人：黃美慧　會計主管：廖淑姬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51 年 10 月成立，主要從事於各類不織布之產銷；本公司股票於 89 年 9 月 11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1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在製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

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先依存貨減損規定及上述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

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四。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及受限制活期存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各類不織布產品之銷售。由於各類不織布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或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十一) 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二)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以本公司應購買、建造或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

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其他權益，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271	$ 1,281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77,627	348,918
	$ 278,898	$ 350,199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年利率	0.04%～0.52%	0.04%～0.53%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國內基金受益憑證	$ 332,413	$ 1,343,209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742,740	$ 772,460
受限制活期存款	3	3
	$ 742,743	$ 772,463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年利率	0.21%～0.815%	0.33%～0.815%

九、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恒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46,169	$ 68,737
恒進股份有限公司	40,801	57,389
富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20	689
	$ 87,390	$ 126,815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富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110年7月5日及109年6月24日辦理減資彌補虧損與現金減資，減資比例分別為90%及40%，減資退回本公司696仟元及519仟元。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 1,679	$ 5,500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78,300	$ 306,736
減：備抵損失	(365)	(365)
	$ 77,935	$ 306,371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約為60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若超過平均授信期間，本公司將加強催收貨款及信用管理。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GDP預測及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1～60天	逾期61～90天	逾期91～120天	逾期121天以上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47%	-	-	-	-	0.47%
總帳面金額	$ 78,300	$ -	$ -	$ -	$ -	$ 78,30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65)	-	-	-	-	(365)
攤銷後成本	$ 77,935	$ -	$ -	$ -	$ -	$ 77,935

109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1～60天	逾期61～90天	逾期91～120天	逾期121天以上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12%	-	-	-	-	0.12%
總帳面金額	$ 306,736	$ -	$ -	$ -	$ -	$ 306,73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65)	-	-	-	-	(365)
攤銷後成本	$ 306,371	$ -	$ -	$ -	$ -	$ 306,371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暨年底餘額	$ 365	$ 365

十一、存　　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87,913	$ 73,740
原物料	45,806	78,823
商　品	1,729	1,204
	$ 135,448	$ 153,767

110 及 109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607,751 仟元及 1,045,147 仟元。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400 仟元及 4,720 仟元。

十二、其他流動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 2,979	$ 2,041
預付貨款	433	805
預付款項	913	928
其　他	16	1,751
	$ 4,341	$ 5,525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非上市（櫃）公司		
香港恒大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 377,534	$ 383,008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香港恒大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79.01%	79.01%

110 及 109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香港恒大國際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港恒大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之業務。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廈門恒大公司），主要從事於不織布及其加工製品之產銷。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什項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9年1月1日餘額	$ 233,095	$ 240,282	$ 1,415,110	$ 12,973	$ 49,545	$ 197,516	$ 2,148,521
增添	-	47,705	87,981	-	24,501	182,913	343,100
處分	-	(1,427)	(19,725)	-	(75)	-	(21,227)
重分類	-	189,868	145,124	490	1,394	(336,876)	-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233,095	$ 476,428	$ 1,628,490	$ 13,463	$ 75,365	$ 43,553	$ 2,470,394
累計折舊							
109年1月1日餘額	$ -	$ 121,567	$ 1,224,079	$ 10,843	$ 36,430	$ -	$ 1,392,919
處分	-	(1,427)	(19,573)	-	(63)	-	(21,063)
折舊費用	-	7,282	32,435	435	2,999	-	43,151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	$ 127,422	$ 1,236,941	$ 11,278	$ 39,366	$ -	$ 1,415,007
109年12月31日淨額	$ 233,095	$ 349,006	$ 391,549	$ 2,185	$ 35,999	$ 43,553	$ 1,055,387
成本							
110年1月1日餘額	$ 233,095	$ 476,428	$ 1,628,490	$ 13,463	$ 75,365	$ 43,553	$ 2,470,394
增添	-	1,824	34,431	-	6,650	27,869	70,774
處分	-	(213)	(32,600)	-	(185)	-	(32,998)
重分類	-	713	35,138	-	3,383	(39,234)	-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33,095	$ 478,752	$ 1,665,459	$ 13,463	$ 85,213	$ 32,188	$ 2,508,170
累計折舊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127,422	$ 1,236,941	$ 11,278	$ 39,366	$ -	$ 1,415,007
處分	-	(213)	(30,237)	-	(154)	-	(30,604)
折舊費用	-	11,728	36,329	252	5,118	-	53,427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 138,937	$ 1,243,033	$ 11,530	$ 44,330	$ -	$ 1,437,830
110年12月31日淨額	$ 233,095	$ 339,815	$ 422,426	$ 1,933	$ 40,883	$ 32,188	$ 1,070,340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4至52年
裝潢工程	29至45年
土木工程	40至45年
水電工程	10至40年
機器設備	3至24年
運輸設備	5至10年
什項設備	3至11年

本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六。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辦公設備	$ 35	$ 74

	110年度	109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辦公設備	$ 39	$ 39

(二) 租賃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42	$ 40
非流動	$ -	$ 42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辦公設備	5.38%	5.38%

十六、其他應付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9,130	$ 144,329
應付設備款	11,584	32,014
應付營業稅	-	9,120
應付水電費	3,423	3,494
其　　他	7,203	14,422
	$ 51,340	$ 203,379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4%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7,713	$ 41,02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6,435)	(19,98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1,278	$ 21,044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9年1月1日餘額	$ 33,163	($ 20,140)	$ 13,023
利息費用（收入）	207	(128)	79
認列於損益	207	(128)	7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726)	(726)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31	-	31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837	-	837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8,652	-	8,65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9,520	(726)	8,794
雇主提撥	-	(852)	(852)
福利支付	(1,866)	1,866	-
109年12月31日餘額	41,024	(19,980)	21,044
利息費用（收入）	154	(75)	79
認列於損益	154	(75)	7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70)	(270)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555	-	555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482)	-	(482)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7,286)	-	(7,28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7,213)	(270)	(7,483)
雇主提撥	-	(2,362)	(2,362)
福利支付	(6,252)	6,252	-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7,713	($ 16,435)	$ 11,278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625%	0.3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1.500%	1.5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0.25%	($ 474)	($ 837)
減少0.25%	$ 490	$ 867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25%	$ 478	$ 843
減少0.25%	($ 465)	($ 818)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789	$ 83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6.9年	8.2年

十八、權　　益

(一) 股　　本

普通股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30,000	130,000
額定股本	$ 1,300,000	$ 1,3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85,281	85,281
已發行股本	$ 852,812	$ 852,812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	$ 2,957	$ 2,957
受贈資產	304	210
	$ 3,261	$ 3,167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當期淨利，應先提繳稅款、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後，就其餘額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為基礎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依法就當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除派付股息年息 3%外，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案，若該議案以發行現金方式為之，應提請股東會決議，若該議案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則由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並報告股東會。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九之(七)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政策原則上先考量公司營運狀況及財務狀況等相關因素，將保留盈餘保留適當額度後，再決定分配股利之金額。上述股利以發放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股票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超過當年度股利分派總額之 90%為上限。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於 110 年 7 月 30 日及 109 年 6 月 15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9 及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97,498	$ 3,625
特別盈餘公積	$ -	$ 7,640
現金股息	$ 25,584	$ 25,584
現金紅利	$ 997,790	$ -
每股現金股息（元）	$ 0.30	$ 0.30
每股現金紅利（元）	$ 11.70	$ -

本公司 111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擬議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0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7,838
現金股息	$ 25,584
現金紅利	$ 144,978
每股現金股息（元）	$ 0.30
每股現金紅利（元）	$ 1.70

有關 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1 年 6 月 29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179,174	$ 171,534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提列數	-	7,640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回轉數	(31,693)	-
年底餘額	$ 147,481	$ 179,174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8,565)	($ 1,53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483	(8,794)
相關所得稅	(1,497)	1,759
年底餘額	($ 2,579)	($ 8,565)

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20,542)	($ 27,50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137)	6,958
年底餘額	($ 22,679)	($ 20,542)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72,673	($ 2,66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8,729)	75,336
年底餘額	$ 33,944	$ 72,673

十九、稅前淨利

稅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利息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存款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6,294	$ 4,265

(二)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股利收入	$ 3,373	$ 621
其　　他	8,725	2,008
	$ 12,098	$ 2,629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2,376)	($ 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失）利益	(1,754)	1,730
處分金融資產淨利益	3,883	269
淨外幣兌換損失	(6,277)	(2,952)
其　　他	(70)	(78)
	($ 6,594)	($ 1,151)

(四)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0	$ 29
租賃負債之利息	3	6
	$ 13	$ 35

(五) 折舊及攤銷

	110年度	109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3,427	$ 43,151
使用權資產	39	39
	$ 53,466	$ 43,190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3,022	$ 42,754
營業費用	444	436
	$ 53,466	$ 43,190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44,855	$ 324,039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七）		
確定提撥計畫	4,963	5,229
確定福利計畫	79	79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 149,897	$ 329,347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09,331	$ 190,036
營業費用	40,566	139,311
	$ 149,897	$ 329,347

(七)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0.5%至 5%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5%提撥董事酬勞。110 及 109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11 年 3 月 25 日及 110 年 3 月 30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估列比例	估列金額	估列比例	估列金額
員工酬勞	2.5%	$ 10,106	3.20%	$ 81,820
董監事酬勞	1.0%	$ 4,042	1.45%	$ 37,07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9 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9 及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77,280	$ 457,631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	37,313	-
以前年度之調整	(323)	1,168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580)	4,19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111,690	$ 462,998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	$ 390,068	$ 2,437,977

（接次頁）

（承前頁）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78,014	$ 487,595
未分配盈餘加徵5%稅	37,313	-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4	-
免稅所得	(1,102)	(524)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226)	(25,241)
以前年度之調整	(323)	1,16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111,690	$ 462,998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2,067	($ 456)	$ -	$ 1,611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526	79	-	1,605
未實現毛利	145	(114)	-	31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2,142	-	(1,497)	645
未實現兌換損失	1,073	178	-	1,251
	$ 6,953	($ 313)	($ 1,497)	$ 5,143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 48,265	$ -	$ -	$ 48,265
投資抵減重複扣抵	2,188	(2,188)	-	-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4,250	(705)	-	3,545
	$ 54,703	($ 2,893)	$ -	$ 51,810

109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2,222	($ 155)	$ -	$ 2,067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581	945	-	1,526
未實現毛利	156	(11)	-	145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383	-	1,759	2,142
未實現兌換損失	1,801	(728)	-	1,073
	$ 5,143	$ 51	$ 1,759	$ 6,953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 48,265	$ -	$ -	$ 48,265
投資抵減重複扣抵	2,188	-	-	2,188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4,250	-	4,250
	$ 50,453	$ 4,250	$ -	$ 54,703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9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一、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0年度	109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3.26	$ 23.16
稀釋每股盈餘	$ 3.24	$ 22.92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暨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 278,378	$ 1,974,979

股　　數

單位：仟股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85,281	85,28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526	906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85,807	86,187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非現金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於110及109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110年度	109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	($ 70,774)	($ 343,100)
合約負債增加（註）	-	31,932
應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20,084)	17,927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 90,858)	($ 293,241)

註：本公司於109年2月21日與經濟部工業局簽訂口罩製造機器設備附條件贈與契約，雙方同意以口罩生產機生產口罩，並經確認達成合約約定總產量後，本公司即可獲贈該等機器設備，上述機器設備於本期增添金額為31,932仟元，本公司並同時認列等額之合約負債，於達成合約約定總產量而獲贈該等機器設備時沖轉，合約負債已於109年4月底全數沖轉。

二三、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需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110年12月31日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及受限制活期存款	$ -	$ -	$ 742,743	$ 742,743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	-	361,491	361,491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	-	56,824	56,824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及受限制活期存款	$ -	$ -	$ 772,463	$ 772,463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	-	664,111	664,111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	-	230,010	230,010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332,413	$ -	$ -	$ 332,41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87,390	$ 87,390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1,343,209	$ -	$ -	$ 1,343,20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126,815	$ 126,815

110 及 109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126,815	$ 51,99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8,729)	75,336
減資退回股款	(696)	(519)
年底餘額	$ 87,390	$ 126,815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係以資產法估計公允價值，本公司所使用之主要不可觀察輸入值為流動性折減 20%。當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的情況下，若流動性折減增加 1%時，將使公允價值減少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減少	$ 1,092	$ 1,585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332,413	$ 1,343,20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1）	1,104,234	1,436,57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87,390	126,815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56,866	230,092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及受限制活期存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租賃負債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租賃負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分述如下：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九。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元之影響	
	110年度	109年度
損益	$ 592	$ 1,204

以上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之銀行活期及定期存款、應收及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021,641	$1,121,381

本公司因持有變動利率之銀行活期及定期存款而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暴險。本公司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係因銀行活期及定期存款相關之指標利率波動。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之影響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增加／減少	$ 2,554	$ 2,803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本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金融資產價格暴險進行。

若金融資產價格上漲／下跌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之影響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增加／減少	$ 3,324	$ 13,432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營業部使用客戶資料卡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彼此往來交易及信用評等以決定信用額度與付款條件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由營業部透過每年客戶信用複查表重新複核及核准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及付款條件，以控制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營業部門及財務部門評估授信額度並呈核，並執行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

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之交易對方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帳款回收情形及帳齡分析，對逾期帳款加強催收及信用管理，並對客戶財務狀況進行了解。

除了本公司主要客戶B、E、F、I公司外，本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當交易對方互為關係企業時，本公司將其定義為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主要客戶B、E、F、I公司，對其應收帳款總額比率列示如下：

客戶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E	43%	8%
F	24%	10%
I	13%	3%
B	-	66%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來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列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未動用額度	$ 343,353	$ 317,495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

110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5,793	$ 1,591	$ 29,440	$ -	$ -
租賃負債	4	7	31	-	-
	$ 25,797	$ 1,598	$ 29,471	$ -	$ -

109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71,768	$ 32,257	$ 125,985	$ -	$ -
租賃負債	4	6	30	42	-
	$ 71,772	$ 32,263	$ 126,015	$ 42	$ -

二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廈門恒大）	本公司之孫公司

(二)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如下：

1. 營業交易

	銷貨	
	110年度	109年度
廈門恒大	$ -	$ 13,380

	進貨	
	110年度	109年度
廈門恒大	$ -	$ 230

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取得價款	
	110年度	109年度
廈門恒大	$ -	$ 3,395

3. 背書保證

參閱附表二。

4.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9,886	$ 60,897
退職後福利	70	70
	$ 9,956	$ 60,967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六、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抵押作為短期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自有土地	$ 143,242	$ 143,242
建築物	103,010	107,047
	$ 246,252	$ 250,289

二七、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本公司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	$ 6,647	$ 32,505

二八、其他事項

雖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全球大流行，本公司並未因此受到負面影響，營運正常。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2,147	27.68（美元：新台幣）	$ 59,429
歐　　元	703	31.32（歐元：新台幣）	22,018
人民幣	142	4.344（人民幣：新台幣）	617
日　　圓	116,424	0.2405（日圓：新台幣）	28,000
韓　　幣	328	0.0235（韓幣：新台幣）	8
			$ 110,072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7	27.68（美元：新台幣）	$ 194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4,228	28.48（美元：新台幣）	$ 120,413
歐　　元	434	35.02（歐元：新台幣）	15,199
人民幣	142	4.377（人民幣：新台幣）	622
日　　圓	140,350	0.2763（日圓：新台幣）	38,779
韓　　幣	328	0.02644（韓幣：新台幣）	9
			$ 175,022

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之未實現外幣淨兌換損失分別為 6,254 仟元及 5,365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未實現兌換損益。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六。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及美金均為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註二）	期末餘額（註二）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三）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	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註一）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144,400 (USD 5,000)	$ 144,400 (USD 5,000)	$ -	-	短期融通資金	營業週轉	$ -	無	無	$ 1,179,340 （註四）	$ 1,179,340 （註四）

註一：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二：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 14 條第 1 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恒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110 年 2 月 8 日通過資金貸與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額度 USD5,000 仟元，按當時匯率 US$1=NTD$28.88 換算。截至 110 年 12 月底止，廈門恒大之實際借款金額為 0 仟元。

註三：係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註四：係按恒大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110 年度）淨值 40%計算。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及美金均為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註二）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四）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三）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	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	（註一）	$ 1,474,175	$ 29,480 (USD 1,000)	$ - (USD -)	$ -	$ -	-	$ 1,474,175	Y	-	Y

註一：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被投資公司。

註二：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係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110 年度）淨值 50%計算。

註三：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110 年度）淨值 50%計算。

註四：恒大股份有限公司於 109 年 11 月 10 日董事會通過對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之背書保證短期借款額度 USD1,000 仟元，按當時匯率 US$1=NTD$29.48 換算。因未與兆豐銀簽訂新貸款額度合約，故取消新增之背書保證短期借款額度，期末背書保證餘額為 0 仟元。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瀚亞威寶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988,119 單位	$ 96,017	-	$ 96,017	註一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516,689 單位	68,123	-	68,123	註一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301,912 單位	168,273	-	168,273	註一
	普通股股票							
	恒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控股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86,623 股	46,169	3.09%	46,169	註二
	恒進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72,813 股	40,801	11.30%	40,801	註二
	富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499 股	420	2.50%	420	註二

註一：係依資產負債表日基金淨值計算。

註二：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被投資公司之股權公允價值按持股比例計算。

註三：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及附表五。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一）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恒大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ROOM 1912,C C WU BUILDING, 302 HENNESS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投資業	$ 341,721	$ 341,721	89,246,160	79.01%	$ 377,534	($ 4,223)	($ 3,337)	
香港恒大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	廈門市同安區洪塘路77號	不織布及其加工製品之產銷	411,228 (HK$ 107,007仟元)	411,228 (HK$ 107,007仟元)	-	100.00%	477,797	(4,223)	(4,223)	

註一：係以被投資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110 年度）按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	不織布及其加工製品之產銷	$ 455,365 (US$ 15,000,000)	（註一）	$ 341,721 (US$ 10,996,530)	$ -	$ -	$ 341,721 (US$ 10,996,530)	($ 4,223)	79.01%	($ 3,337)	$ 377,534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三）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三）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四）
$ 341,721 (US$ 10,996,530)	$ 341,721 (US$ 10,996,530)	$1,769,009

註一：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香港恒大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以被投資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110 年度）按持股比例計算。

註三：係按每筆投資當時之匯率換算而得。

註四：投資限額為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110 年度）淨值之 60%或新台幣 8 仟萬元較高者。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恒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408,800	28.62%
財團法人福琳工商發展基金會	5,537,596	6.49%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美慧